

公司代码：603168

公司简称：莎普爱思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03168



2019 年年度报告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五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德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群言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677,319.30 元，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67,731.93 元后，2019 年度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净利润 11,409,587.37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484,300,320.1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95,709,907.47 元。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22,592,49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48,517.49 元（含税），占 2019 年度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净利润的 31.10%，占 2019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857,251.11 元的 45.16%。2019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请参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报告期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莎普爱思、莎普爱思药业、莎普爱思公司	指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强身药业	指	原吉林强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12 月变更为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莎普爱思销售公司、销售公司	指	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莎普爱思大药房	指	浙江莎普爱思大药房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更名为浙江莎普爱思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系莎普爱思销售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丰药业	指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养和投资	指	上海养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谊和医疗	指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养和投资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www.sse.com.cn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国家药监局	指	2018 年 3 月，根据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新组建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管理
国家食药监总局	指	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英文简称：CFDA；2018 年 3 月起为国家药监局
浙江省药监局	指	2018 年 10 月，根据《浙江省机构改革方案》，组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指国家药监局颁布的最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英文 Good Supply Practice 缩写，指国家药监局颁布的最新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OTC（非处方药）	指	英文 Over The Counter 的缩写，在医药行业中特指非处方药，是消费者可不经医生处方，直接从药房或药店购买的药品
处方药	指	由国家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审定，需凭医师或其他有处方权的医疗专业人员开写处方，并在医师、药师或其他医疗专业人员监督或指导下方可使用的药品
商品名	指	药品生产厂商自己确定，经国家药监局核准的产品名称，以区别于其他厂家生产的药品
新药	指	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药品。对已上市药品改变剂型、改变给药途径、增加新适应症的药品注册按照新药申

		请的程序申报。但是对于改变剂型但不改变给药途径，以及增加新适应症的注册申请获得批准后不发给新药证书
医保	指	《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莎普爱思滴眼液	指	本公司生产的苜达赖氨酸滴眼液（商品名：莎普爱思）
大输液	指	大容量注射剂
头孢克肟	指	公司指头孢克肟分散片和头孢克肟颗粒
中成药	指	以中草药为原料，经制剂加工制成各种不同剂型的中药制品，包括丸、散、膏、丹等各种剂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均为四舍五入。若本报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等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莎普爱思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Shapuaisi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PA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德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建国	董丛杰
联系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电话	0573-85021168	0573-85021168
传真	0573-85076188	0573-85076188
电子信箱	spasdm@zjspas.com	spasdm@zjspas.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2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200
公司网址	www.zjspas.com
电子信箱	zjspas@zjspas.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莎普爱思	603168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严善明、修鸿儒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懿、金利成
	持续督导的期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莎普爱思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完毕，保荐机构持续对莎普爱思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515,957,073.58	607,437,969.19	-15.06	938,883,49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57,251.11	-126,474,321.41	不适用	146,356,42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697,895.67	-156,173,491.04	不适用	129,551,35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69,247.04	100,373,495.63	-40.75	45,572,205.17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9,036,337.96	1,481,179,086.85	0.53	1,657,283,023.46
总资产	1,589,320,531.71	1,648,594,028.08	-3.60	1,869,408,347.8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9	不适用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9	不适用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48	不适用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8.06	增加8.59个百分点	9.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9.95	增加7.34个百分点	8.0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5.06%，主要原因系：由于受莎普爱思品牌美誉度受损等影响，公司滴眼液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8.51%。

2、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系：一是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减少；二是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增加，其中收到东丰药业支付的强身药业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政府补助和实现的投资收益亦较上期增加。

3、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0.75%，主要系本期销货款下降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9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6,866,878.29	117,320,449.35	140,237,067.17	111,532,67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39,386.53	6,258,131.79	13,458,663.46	-31,298,93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637,406.77	-7,802,987.84	2,751,509.50	-54,283,82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46,256,242.12	9,454,845.63	-2,739,381.52	6,497,540.81

量净额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出现亏损，主要原因系：1、预计强身药业未来的产能利用率将低于设计产能，其固定资产等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经聘请资产评估机构的减值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906.50 万元；2、计提存货减值损失 1,757.32 万元；3、第四季度公司主要产品滴眼液销售有所下降。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6,076.88		-73,262.92	-4,354,472.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94,729.82	详见政府补助说明。	1,485,756.99	5,034,858.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4,572,411.47	10,500,659.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780,367.03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0,11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60,374.46		18,811,809.08	8,746,075.83

所得税影响额	-6,704,357.65		-5,097,544.99	-3,122,053.37
合计	46,555,146.78		29,699,169.63	16,805,066.9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0.00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0.00
合计	0.00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0.0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是一家以生产、研发和销售化学制剂药和中成药为主要业务的医药制造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

1、化学制剂药：主要涵盖眼科用药（抗白内障类）、抗微生物药（头孢菌素类）、抗微生物药（喹诺酮类）和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等细分治疗领域，主要产品包括苄达赖氨酸滴眼液、大输液和头孢克肟产品等，其中苄达赖氨酸滴眼液在抗白内障药物市场中处于行业前列。

2、中成药：主要涵盖补肾安神类产品（安神剂中补肾安神剂和扶正剂中温阳剂）等，主要产品为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四子填精胶囊等。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原辅料和包装材料的采购。质量管理部与采购部对主要物料供应商进行质量体系评估，建立供应商档案，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部根据销售计划和生产计划制订物料采购计划后，采购人员按照采购计划的数量、规格等要求，在合格供应商名录范围内进行物料的选购。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常年保持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通过维持多家供应商采购的原则，确保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和价格的稳定。

2、生产模式

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按 GMP 规范组织生产；生产管理部负责产品的生产管理，监督安全生产，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质量管理部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进行监督检查，并负责原辅料、包装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检验及生产质量评价。

3、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通过经销商的销售渠道实现对零售终端和医院终端的覆盖，公司部分产品由公司直供医院终端；非招标产品依据市场实际情况自主定价，招标产品以政府确定的招标价格为主。

（三）行业情况

2019 年，我国继续推进医药、医保、医疗的“三医联动”改革。对医药行业来说，2019 年是持续深化改革的一年：健康中国战略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推进、“4+7”带量采购扩围、新版医保目录调整发布、新药审评审批提速、推行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MAH）制度、鼓励仿制药清单出台、医保降价控费、医保价格谈判、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付费试点启动、首批国家

重点监控药品目录出台、两票制在全国范围内的落地实行、全国药店分类分级管理，以及新修订《药品管理法》颁布，《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修订征求意见……多项重磅政策或重要法规的发布，深刻影响着医药行业格局，整个医药行业发生了明显的结构性改变。同时，随着医改的不断深化，在医保控费、供给侧改革、环保持续收紧、原材料涨价等大背景下，医药制造业虽然总体平稳健康发展，但是收入和利润的增速均有所放缓。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9 年度我国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908.6 亿元，同比增长 7.4%，增速较上年同期下降 5.2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 3,119.5 亿元，同比增长 5.9%，增速较上年同期下降 3.6 个百分点。

另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报告显示，2019 年 1-12 月，我国医药行业盈利能力持续稳定，行业销售毛利率为 43.5%，较上月增长 0.1 个百分点。2019 年 1-12 月，化学药品原药产量达 262.1 万吨，累计增长 3.1%；中成药产量达 246.4 万吨，累计减少 2.9%。2019 年 1-12 月，我国医药行业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分别增长 9.8%、5.6%和 13.3%。

根据中康 CMH 的最新监测数据，2019 年全国药店零售终端销售规模为 4,008 亿元（按零售价计算），同比增长 4.3%，较 2018 全年的 4.9%进一步放缓。药品市场规模基本维持 7.5%的正常增长水平，但包括保健品、医疗器械和日用品在内的非药品类市场规模比 2018 年下降了 5%，行业的盈利能力明显受到挑战。

（四）行业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的消费支出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人民生活质量存在较强的相关性。我国经济水平稳定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医疗体制改革深入开展，政府医疗卫生投入稳步提高，这些因素均促使医药行业保持较平稳的增长，没有明显的行业周期性。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核心产品莎普爱思滴眼液属于眼科用药（抗白内障类）领域。公司利用营销网络优势，为莎普爱思滴眼液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和知名度，在国内白内障药物市场中处于行业前列。根据北京东方比特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白内障滴眼液市场研究报告》数据显示，2019 年公司莎普爱思滴眼液在我国白内障用药市场份额为 21.51%。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资产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663.82 万元，其中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757.32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906.50 万元。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主要原因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强身药业受莎普爱思品牌美誉度受损等影响，且强身药业生产的产品知名度低，市场开拓未达到预期，2019

年投产的酒剂生产车间项目、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预计未来的产能利用率将低于设计产能。鉴于上述情况，强身药业固定资产等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判断，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强身药业固定资产等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评估，经评估测算强身药业固定资产等资产组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为1,906.50万元。有关公司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莎普爱思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优势如下：

1、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产品苕达赖氨酸滴眼液在白内障药物市场中处于行业前列，具有一定的品牌和认知度，公司与国内大型医药流通企业、医药零售企业有稳固的合作关系。“莎普爱思”既是公司名，又是公司产品苕达赖氨酸滴眼液的商品名，莎普爱思滴眼液品牌和认知度的提升，同时也提升了本公司知名度，对公司其他产品的推广产生带动作用。

2、营销网络优势

公司建立覆盖全国绝大多数省市自治区的营销网点，并建立了 OTC 产品营销团队。公司采取“渠道全程管理”模式，这种销售模式的特点是公司的营销管理平台直达市场零售终端，一方面公司可以加强对渠道与终端的管理与服务，建立起对区域营销网络持续有效的掌控能力；另一方面，这种模式使公司管理层对市场变化的反应更为敏锐，决策更为准确。

3、研发与技术储备优势

新药研发具有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的特点，因此技术储备与积累需要漫长的时间与巨额的投入。公司多年来高度重视新产品研发，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研发模式，搭建了较强的产学研合作平台，与东南大学、中国药科大学、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建立了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已形成较强的新药研发项目评估能力与开发能力，积累了一定技术储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 年，是医药行业继续深化改革的一年，医药领域重大政策频出。2019 年，也是公司攻坚克难、转型调整的一年。2019 年度，随着一系列医改政策的推进和医药监管新政策的实施，医药制造业的发展面临更大挑战和调整而增速放缓；在上述环境下，虽然公司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积极应对、谋新求变，但是公司经营仍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595.71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减少 9,148.09 万元，同比下降 15.06%，主要系本期滴眼液产品销售量同比下降所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5.73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加 13,433.16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在进一步提升完善和规范治理的同时，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一、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进一步完善营销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转变营销理念，调整销售管理方式和完善管理流程；继续优化渠道建设管理，推进与重点客户的深度合作，加强高层互访，持续提升终端管理水平，夯实终端基础，提升渠道客户信心及满意度。进一步渠道下沉，拓展眼科专业临床市场和第三终端渠道。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重点聚焦核心城市，以增加终端覆盖率及复购率。继续强化营销部门建设，持续引进优秀营销人才，完善、优化营销管理团队，形成多层次营销业务支持体系，保持莎普爱思滴眼液在白内障药物市场的行业地位。加强头孢克肟产品和中成药产品的市场推广，提高莎普爱思大药房运营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开拓和调整药品采购渠道和供货渠道。进一步拓展多种电商渠道，优选合作商家和销售平台，电商工作整体稳步推进。加强营销团队业务技能和素质培训，提升营销团队综合能力，打造专业营销服务队伍，为消费者提供更加安全有效的产品，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

二、积极举办各类公益活动，继续开展科普宣传工作

公司一直秉承“让中国人的眼睛更明亮，让中国人的晚年更幸福”的企业使命，专注社会公益事业，为“健康中国”助力。报告期内，公司以“点睛中国-关注白内障中国行”为抓手，加强白内障尤其是早期老年性白内障防治的科普宣传工作。联合中国平安集团打造关爱老年性白内障保险“挚爱无忧”工程，实现医药跨界保险的特定人群“保险+疾病管理”的全方位保障。公司继续在全国各地举办了多场主题公益活动，如“暖冬行动”、“一封家书”、“爱眼日宣传”、“传递微笑社区公益行”、“送戏下乡”、“亮眼看中国公益活动”、“金色梦舞台社区行”、“看清美好·点亮家风”、“看见美好·点睛中国”等，专注传播白内障尤其是早期老年性白内障的防治与眼健康知识，呼吁社会群体关爱中老年人，倡导关注中老年人的白内障情况、关注他们的眼健康。此外公司还在全国范围内积极支持、开展“舞动中国”、“中老年艺术交流盛典”等才艺表演活动，为爱好艺术的广大中老年群众提供一个展现自我的舞台，丰富中老年人的业余文化生活，用公益的形式让中老年人的生活更幸福。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开展了村医培训、卫生站援建、医疗器械捐赠、白内障患者手术援助、青少年眼病防控等一系列具有积极社会影响力的公益项目。

三、以一致性评价为重心，加大投入推进研发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以赴做好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一致性评价工作。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CDE）组织召开了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沟通交流会；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医学伦理委员会召开会议，审查并通过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研究方案，同意按该方案开展临床研究；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试验研究者会议召开，就如何具体执行好临床研究方案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讨论；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等全国 9 个省（市）的 9 家单位的有关技术人员在广州，参加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主办的相关业务培训，以保证各临床研究单位具体操作的一致性。目前公司正在进行一致性评价研究的项目有 4 个，其中已申报品种 1 个。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支出 2,698.95 万元，同比增长 1.61%，占营业收入的 5.23%。报告期内，公司取得醋酸钠林格注射液药品注册批件，左氧氟沙星片按化药 4 类申请注册，获得国家药监局受理；苜达赖氨酸胶囊、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的研发等其他在研项目稳步推进，新立项研发硫酸阿托品滴眼液（0.01%）等项目。公司与南京医科大学眼科医院共同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1 项（葛根素凝胶滴眼液在制备治疗黄斑变性疾病药物中的应用）。

四、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公司严格按照 GMP、GSP 要求，推进药品生产、经营两大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确保公司产品质量和经营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严格执行 GMP，强调药品质量是企业生存的第一要素；做好药品生产全员管理，加强生产精细化管理，进一步调整和优化管理体制，抓好生产各环节的过程控制，强化风险点、控制点的管理；提高质量管理水平，组建 GMP 检查组实施随机检查，从原辅料、中间体到成品建立了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从而保证药品安全有效、稳定可控；积极开展节能降耗、开源节流工作，使生产成本得到稳定控制。公司专门成立了“安环管理中心”，继续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方针，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积极开展 GMP、GSP 和安全生产等培训，提高员工的质量意识和安全生产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违反《药品管理法》等规定被药品监管部门行政处罚，全年产品质量稳定，无重大药品质量事故，无不合格产品被质量公告；公司接受药监部门飞行检查、日常检查等，均无严重缺陷。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苜达赖氨酸原料、苜达赖氨酸滴眼液等产品再注册工作；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建设完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全部实施完成；强身药业新建酒剂车间（含中药前处理及提取）生产线通过 GMP 认证。

五、强化党工文化建设，增强企业活力和凝聚力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践行“红船精神”，继续秉持“坚韧、坚强、坚持”的企业精神，以“党工一家”的工作模式，坚持以人为本，依托“莎普爱思党群服务中心”、“七大党建品牌工作”等打造“健康党建”，以提升员工的积极性和归属感，增强企业活力和凝聚力。由公司党组织和工会牵头，积极开展各项活动，围绕生产经营，开展莎普爱思“第二届质量节”、“第三届安全月”等劳动竞赛活动；蓝睛邻志愿者服务队的党工志愿者们开展美丽厂区创建、垃圾分类专项培训；利用“三坚学堂”积极开展交通安全培训、心理健康知识讲座、安全生产技术培训等；通过“莎药蓝睛邻志愿者服务队”的示范效应，掀起志愿热潮，开展美丽厂区创建活动、志愿者助力三服务活动、社区文明创建志愿者活动等；继续开展“健康之路伴你行”系列活动，走进养老服务中心、走进商场和街道等，开展送“健康”、送“爱心午餐”等活动；举办“健康大舞台”，组织员工年度文艺汇演、组织开展职工运动会等，展现员工风采；组织全体党员开展“追寻红色足迹、树立党员模范、实现管理升级、铸就百年莎药”红色教育活动，深入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

使命”主题教育系列活动，进一步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资助困难职工及家庭，专门成立莎药职工救助基金“康基金”；召开“2019 外来人才自制老平湖美食”中秋联谊会；满足职工所需，成立“蓝舞团、钓鱼、旗袍秀”等职工俱乐部，搭建“健康大舞台”平台。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595.71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减少 9,148.09 万元，同比下降 15.06%，主要系本期滴眼液产品销售量同比下降所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5.73 万元，较 2018 年同期增加 13,433.16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减少：公司上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8,820.25 万元，其中商誉减值损失 17,815.12 万元；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663.82 万元，无商誉减值损失；2019 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5,156.43 万元。

2. 公司 201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增加：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为 4,655.51 万元，同比增加 1,685.59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到东丰药业支付的强身药业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政府补助和实现的投资收益亦较上期增加所致。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15,957,073.58	607,437,969.19	-15.06
营业成本	174,138,840.92	169,359,501.33	2.82
销售费用	249,735,724.19	290,439,986.74	-14.01
管理费用	59,040,310.69	70,563,934.14	-16.33
研发费用	26,989,476.12	26,562,463.79	1.61
财务费用	-2,539,200.18	-1,181,113.2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69,247.04	100,373,495.63	-4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55,560.63	-343,994,003.8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49,629,615.20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14,546,203.89 元，同比减少 14.96%，主要系公司滴眼液产品销售量同比下降所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同比上升 3.16%，主要系中成药产品营业成本同比增加较多所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减少 5.9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1) 公司主要产品滴眼液销售量下降；(2) 中成药产品收入结构发生变化，高毛利率产品收入同比下降，使得其营业成本增加，中成药毛利率同比下降 39.31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工业-化学制剂药行业	500,514,712.87	156,609,286.08	68.71	-15.71	-1.56	减少 4.50 个百分点
医药工业-中成药行业	14,031,491.02	17,179,564.68	-22.44	24.43	83.28	减少 39.31 个百分点
合计	514,546,203.89	173,788,850.76	66.22	-14.96	3.16	减少 5.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滴眼液	232,331,035.82	18,280,652.23	92.13	-28.51	-23.49	减少 0.52 个百分点
大输液	128,705,745.80	63,641,062.69	50.55	-9.37	-2.75	减少 3.37 个百分点
头孢克肟	120,178,005.75	58,942,995.06	50.95	9.46	3.85	增加 2.65 个百分点
其他	33,331,416.52	32,924,140.78	1.22	17.77	47.16	减少 19.73 个百分点
合计	514,546,203.89	173,788,850.76	66.22	-14.96	3.16	减少 5.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	70,467,221.22	20,547,416.15	70.84	-0.54	10.53	减少 2.92 个百分点
华北	37,872,262.71	9,514,079.69	74.88	-36.27	-16.53	减少 5.94 个百分点
华东	182,055,680.29	77,684,868.43	57.33	-19.43	3.92	减少 9.59 个百分点
华南	53,903,732.83	13,250,915.05	75.42	16.79	32.83	减少 2.97 个百分点
华中	80,153,674.96	27,910,626.78	65.18	-11.79	-7.50	减少 1.61 个百分点
西北	37,290,180.32	7,009,508.09	81.20	3.70	1.17	增加 0.47 个百分点
西南	52,803,451.55	17,871,436.57	66.15	-30.39	7.36	减少 11.90 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合计	514,546,203.89	173,788,850.76	66.22	-14.96	3.16	减少 5.9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一) 分行业情况说明

中成药营业收入为 1,403.15 万元，同比增长 24.43%，毛利率为-22.44%，毛利率与上年同比下降 39.31 个百分点，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83.28%，主要系强身药业营业收入结构发生变化、高毛利率产品收入下降所致。

(二) 分产品情况说明

其他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7.77%，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47.16%，毛利率同比下降 19.73 个百分点，主要系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增加，其营业成本结转相应同比增加。由于受中成药产品毛利率低且占其他产品销售收入比例高的影响，使得其他产品的毛利率同比下降。

(三) 主营业务分地区说明

1、东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0.54%，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10.53%，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在该区域销售量下降，中成药产品销售量同比增加，使得其结转的营业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2、华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6.27%，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16.53%，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在该区域内销售量下降所致，使得其结转的营业成本同比下降所致。

3、华东地区：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9.43%，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3.92%，主要系公司主要产品在该区域销售量同比有所下降，其他产品的销售同比增加，使得其结转的营业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4、华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6.79%，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32.83%，主要系滴眼液产品和中成药产品在该区域的销售量同比增加，使得其结转的营业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5、西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0.36%，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7.36%，主要系滴眼液产品在该区域内销售量下降，其他主要产品销售量同比增加，致使其结转的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关于“分产品成本分析说明”请见本节“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滴眼液	万支	841.88	797.86	211.12	-28.85	-33.46	-29.97
大输液	万瓶/袋	3,353.64	3,441.06	444.25	-8.33	-2.83	-17.40
头孢克肟分散片	万盒	2,116.48	1,846.29	278.06	32.73	6.30	3,433.68
头孢克肟	万盒	1,061.11	1,052.80	9.03	37.37	22.44	1,051.03

颗粒							
----	--	--	--	--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头孢克肟分散片和头孢克肟颗粒生产量和库存量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A. 为保证产品的销售需求和维持正常的库存量,加大该类产品的生产量; B. 2018 年冬季出现季节性旺销,产品供不应求,导致库存量偏低,本期期末库存量维持在正常水平。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 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化学制剂药行业	材料	90,275,332.80	57.64	90,767,382.54	57.05	-0.54	
	工资	18,955,521.50	12.10	19,839,146.65	12.47	-4.45	
	能源	11,321,771.95	7.23	13,713,140.89	8.62	-17.44	
	制造费用	36,056,659.82	23.02	34,771,058.49	21.86	3.70	
	合计	156,609,286.08	100.00	159,090,728.57	100.00	-1.56	
医药工业-中成药行业	材料	6,175,103.16	35.94	4,082,944.94	43.56	51.24	
	工资	2,699,194.34	15.71	1,365,446.46	14.57	97.68	
	能源	1,301,154.96	7.57	703,408.65	7.50	84.98	
	制造费用	7,004,112.22	40.77	3,221,486.55	34.37	117.42	
	合计	17,179,564.68	100.00	9,373,286.60	100.00	83.2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滴眼液	材料	6,092,921.71	33.33	8,702,744.25	36.43	-29.99	
滴眼液	工资	2,303,523.72	12.60	3,546,486.02	14.84	-35.05	
滴眼液	能源	2,349,909.16	12.85	3,911,390.06	16.37	-39.92	
滴眼液	制造费用	7,534,297.64	41.21	7,731,168.92	32.36	-2.55	
小计		18,280,652.23	100.00	23,891,789.25	100.00	-23.49	
大输液	材料	33,037,582.17	51.91	34,543,736.17	52.79	-4.36	
大输液	工资	9,120,007.06	14.33	8,930,590.30	13.65	2.12	
大输液	能源	5,615,766.69	8.82	6,073,652.52	9.28	-7.54	
大输液	制造费	15,867,706.78	24.93	15,893,209.10	24.29	-0.16	

	用						
小计		63,641,062.69	100.00	65,441,188.09	100.00	-2.75	
头孢克肟	材料	45,557,627.40	77.29	43,243,348.58	76.19	5.35	
头孢克肟	工资	4,684,704.55	7.95	4,628,624.82	8.16	1.21	
头孢克肟	能源	1,902,452.16	3.23	1,902,386.14	3.35	0.00	
头孢克肟	制造费用	6,798,210.94	11.53	6,983,269.16	12.30	-2.65	
小计		58,942,995.06	100.00	56,757,628.70	100.00	3.8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中成药行业成本分析：报告期中成药材料、工资、能源及制造费用占总成本的比例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营业收入结构变化，高毛利率产品收入下降，致使中成药销售毛利率同比下降；营业收入同比增加，其相应转结的材料、工资等营业成本同比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能源及制造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投入使用，使得能源消耗和折旧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分行业成本分析请见本节“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相关内容。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5,921.7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0.9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销售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客户一	5,627.24	10.94
销售客户二	5,454.70	10.60
销售客户三	2,084.37	4.05
销售客户四	1,253.15	2.44
销售客户五	1,502.29	2.92
合计	15,921.75	30.94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的销售客户，已合并列示；上述前五名销售客户均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324.6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4.9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公司采购总额比例（%）
供应商一	2,568.60	21.66
供应商二	909.69	7.67
供应商三	658.00	5.55
供应商四	599.63	5.06
供应商五	588.74	4.96
合计	5,324.66	44.9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49,735,724.19	290,439,986.74	-14.01%
管理费用	59,040,310.69	70,563,934.14	-16.33%
研发费用	26,989,476.12	26,562,463.79	1.61%
财务费用	-2,539,200.18	-1,181,113.28	不适用

说明：财务费用变动主要系本期货币资金增加相应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6,989,476.1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26,989,476.1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2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1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9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26,989,476.12 元，同比增长 1.61%，占营业收入的 5.23%。公司母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2019 年），在本报告期母公司的研发投入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比例的要求。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69,247.04	100,373,495.63	-40.75%	主要系本期销货款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55,560.63	-343,994,003.88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发生额、固定资产投

额				入同比减少以及收到业绩承诺补偿款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49,629,615.2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未分配股利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85.73万元，较2018年同期增加13,433.16万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大幅减少：公司上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8,820.25万元，其中商誉减值损失17,815.12万元。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3,663.82万元，无商誉减值损失，2019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15,156.43万元，其中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1,757.32万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1,906.50万元。有关公司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莎普爱思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2. 公司2019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同比增加：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为4,655.51万元，同比增加1,685.59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到东丰药业支付的强身药业2018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政府补助和实现的投资收益亦较上期增加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23,489,307.49	14.06	145,164,499.82	8.81	53.96	注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000,000.00	16.36	0.00	0.00	不适用	注2
应收票据	90,714,877.08	5.71	160,228,317.39	9.72	-43.38	注3
其他应收款	13,999,304.56	0.88	3,837,714	0.23	264.78	注4
其他流动资产	212,578,833.42	13.38	464,953,487.66	28.20	-54.28	注5
在建工程	2,282,116.46	0.14	164,205,131.42	9.96	-98.61	注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6,408.54	0.06	413,010.15	0.03	114.62	注7
预收款项	18,283,017.69	1.15	80,956,688.98	4.91	-77.42	注8
应付职工薪酬	4,800,382.92	0.30	10,948,811.62	0.66	-56.16	注9
其他应付款	29,890,202.53	1.88	22,651,454.32	1.37	31.96	注10
预计负债	1,380,000.00	0.09	0.00	0.00	不适用	注11

总资产	1,589,320,531.71	100.00	1,648,594,028.08	100.00	-3.60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系本期经营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注 2：主要系金融工具准则变化所致。

注 3：主要系票据到期兑付及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带来的票据回款减少所致。

注 4：主要系本期应收土地处置款增加所致。

注 5：主要系金融工具准则变化所致。

注 6：主要系本期强身药业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注 7：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注 8：主要系预收滴眼液货款减少所致。

注 9：主要系本期经营业绩下降应计提的年终奖减少所致。

注 10：主要系本期应计未付费用增加所致。

注 11：主要系本期计提诉讼赔偿款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我国继续推进医药、医保、医疗的“三医联动”改革。对医药行业来说，2019 年是持续深化改革的一年：健康中国战略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推进、“4+7”带量采购扩围、新版医保目录调整发布、新药审评审批提速、推行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MAH）制度、鼓励仿制药品清单出台、医保降价控费、医保价格谈判、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付费试点启动、首批国家重点监控药品目录出台、两票制在全国范围内的落地实行、全国药店分类分级管理，以及首部《疫苗管理法》颁布，新修订《药品管理法》颁布，《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经营监督管理办法》修订征求意见……多项重磅政策或重要法规的发布，深刻影响着医药行业格局，整个医药行业发生了明显的结构性改变。同时，随着医改的不断深化，在医保控费、供给侧改革、环保持续收紧、原材料涨价等大背景下，医药制造业虽然总体平稳健康发展，但是收入和利润的增速均有所放缓。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9 年度我国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908.6 亿元，同比增长 7.4%，增速较上年同期下降 5.2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 3,119.5 亿元，同比增长 5.9%，增速较上年同期下降 3.6 个百分点。

另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报告显示，2019 年 1-12 月，我国医药行业盈利能力持续稳定，行业销售毛利率为 43.5%，较上月增长 0.1 个百分点。2019 年 1-12 月，化学药品原药产量达 262.1 万吨，累计增长 3.1%；中成药产量达 246.4 万吨，累计减少 2.9%。2019 年 1-12 月，我国医药行业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分别增长 9.8%、5.6%和 13.3%。

根据中康 CMH 的最新监测数据，2019 年全国药店零售终端销售规模为 4,008 亿元（按零售价计算），同比增长 4.3%，较 2018 全年的 4.9%进一步放缓。药品市场规模基本维持 7.5%的正常增长水平，但包括保健品、医疗器械和日用品在内的非药品类市场规模比 2018 年下降了 5%，行业的盈利能力明显受到挑战。

1)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细分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公司产品主要涵盖化学制剂药和中成药两个细分子行业。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如下：

A、化学制剂药行业

化学制剂药行业是医药制造业最重要的分支之一。近年来，国家出台了鼓励优质创新制度、接受境外临床试验数据、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及两票制、“4+7”集带量采购、医保降价控费、分级诊疗等系列政策法规，化学制剂行业收入和利润增速持续放缓。国内化学制剂生产企业较多，竞争激烈，随着国家一系列政策不断深化和推进，众多同质化严重的生产企业将面临行业洗牌，行业集中度会进一步提高。

根据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全国工业及化学制药行业经济运行情况》显示，2018 年，化学制药行业（包括化学原料药和化学制剂工业）主营业务收入 12,558.7 亿元，同比增长 16.5%，比行业平均值高 3.8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 1,602.8 亿元，同比增长 10.4%。2019 年上半年，化学制药行业（包括化学原料药和化学制剂工业）营业收入 6,551.3 亿元，同比增长 10.8%；实现利润 865.9 亿元，同比增长 12.1%，增幅比 1-5 月收窄 1.7 个百分点。

B、中成药行业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国的中医药白皮书》、《中医药“一带一路”发展规划（2016-2020）》、《古代经典名方中药复方制剂简化注册审批管理规定》、《关于加强中医药健康服务科技创新的指导意见》以及《全国道地药材生产基地建设规则（2018-2025 年）》等诸多政策扶持中成药产业，推动了中成药产业的迅速发展。

2019 年，国家又相继出台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等一系列行业政策和法规，体现了国家政策层面对中医药产业的重视及对中成药发展的鼓励支持，为中医药行业发展带来利好。伴随着人口老龄化趋势和居民健康意识的逐步增强，未来我国药品需求将由治疗性为主向预防性为主转变，中成药以其保健和治疗相结合的特点在药品消费中的比例也将逐渐提高，中成药行业市场需求持续稳步增长。在上述大环

境下，传统中成药企业更要充分利用发展机遇，做好企业的转型升级，不断提升自身竞争力，才能实现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所属细分治疗领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制造产品以化学制剂药品为主，涵盖眼科用药（白内障类）、抗微生物药（头孢菌素类）、抗微生物药（喹诺酮类）和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等细分治疗领域。其中，公司主要产品涉及的眼科用药（白内障类）细分治疗领域的有关情况如下：

白内障是世界上居首位的致盲因素，也是我国第一位的致盲眼病。根据白内障主要的致病原因，可分为先天性白内障和后天性白内障两大类，而后者又分为代谢性白内障（主要是糖代谢紊乱性白内障）、老年性白内障、辐射性白内障、药物性白内障、外伤性白内障、后发/继发性白内障以及并发性白内障等。其中以老年性白内障的发生占绝大多数（摘自《眼科临床药理学》第二版，陈祖基主编）。

目前临床用于治疗白内障的方式主要有手术治疗和药物治疗。药物治疗又分全身口服用药和局部用药，其中局部用药方式包括了滴眼液、眼膏和眼凝胶。

据2018年屈光性白内障手术新进展国际会议公布的数据显示，我国60岁至89岁人群白内障发病率约为80%，90岁以上人群白内障发病率高达90%以上。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9年末，我国60周岁及以上人口达到25,388万人，占总人口的18.1%，其中65周岁及以上人口17,603万人，占总人口的12.6%。相较于2018年年底，老年人口增加约439万。2018年末，我国60周岁及以上人口24,949万人，占总人口的17.9%，其中65周岁及以上人口16,658万人，占总人口的11.9%。从数据来看，我国人口老龄化趋势明显。

根据我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相关人员的预测，到2020年、2030年、2040年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的数量分别达到2.61亿人、3.56亿人和4亿人，占比分别达到18.00%、23.73%、27.59%。

白内障疾病是老人的高发病之一，随着我国老年人口增多，预计白内障患者人数继续呈增长趋势；另外“电脑族”，尤其是长期戴隐形眼镜面对电脑的人也容易引发白内障。因此，在我国老龄化进程加快及白内障发病率的逐年递增的同时，老年病用药需求量持续保持，预计我国白内障用药市场仍将稳步发展。

根据北京东方比特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白内障滴眼液市场研究报告》：我国眼科用药领域里，白内障药品市场规模相对较小；但白内障具有发病率高、患者在接受手术治疗前需持续使用较长一段时间药物进行治疗等特点，因此近九年白内障用药金额增长速度较快，年复合增长率达10.46%，高于我国眼科用药总体增长速度。2019年，我国白内障用药市场规模为26.64亿元，同比下降9.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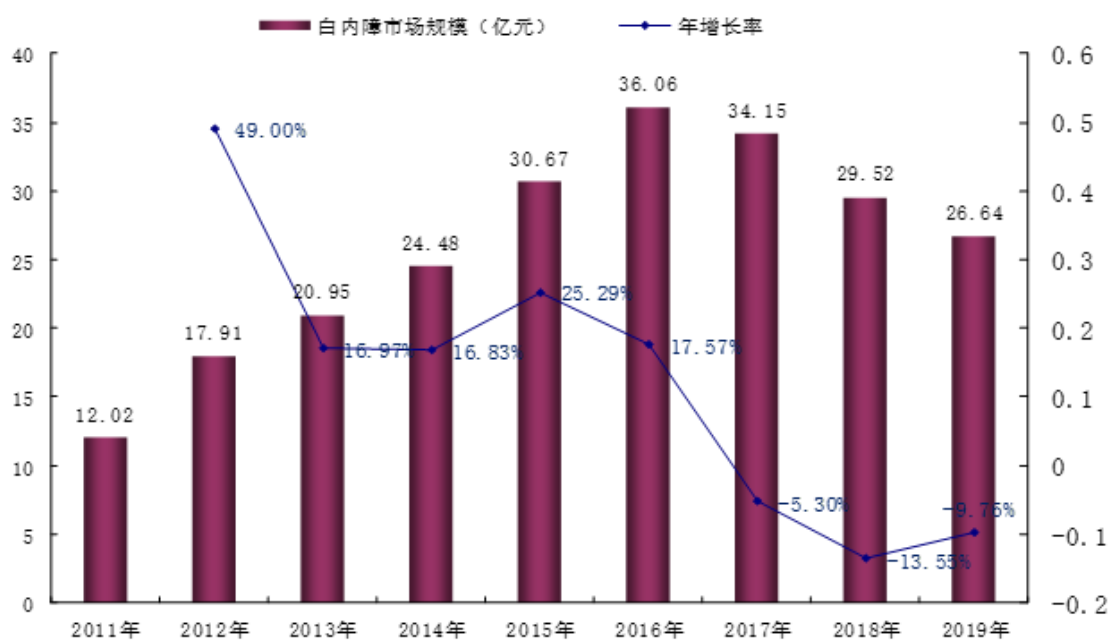


图 1 2011-2019 年我国白内障药物市场规模

从我国白内障药品市场各用药途径市场份额分布看，滴眼剂占有重要地位，口服剂次之。其他如注射剂，膏剂市场量较小。相对而言，滴眼剂对白内障治疗有直接、快捷的优点，与其它剂型相比更具优势，是目前众多白内障用药患者的首选目标。近年来，滴眼剂市场份额保持在60%左右。白内障用药口服剂型包括片剂、丸剂、胶囊剂等。近年来，口服剂型，尤其是中成药口服剂型在白内障治疗领域发挥了重要作用，市场份额维持在35%-45%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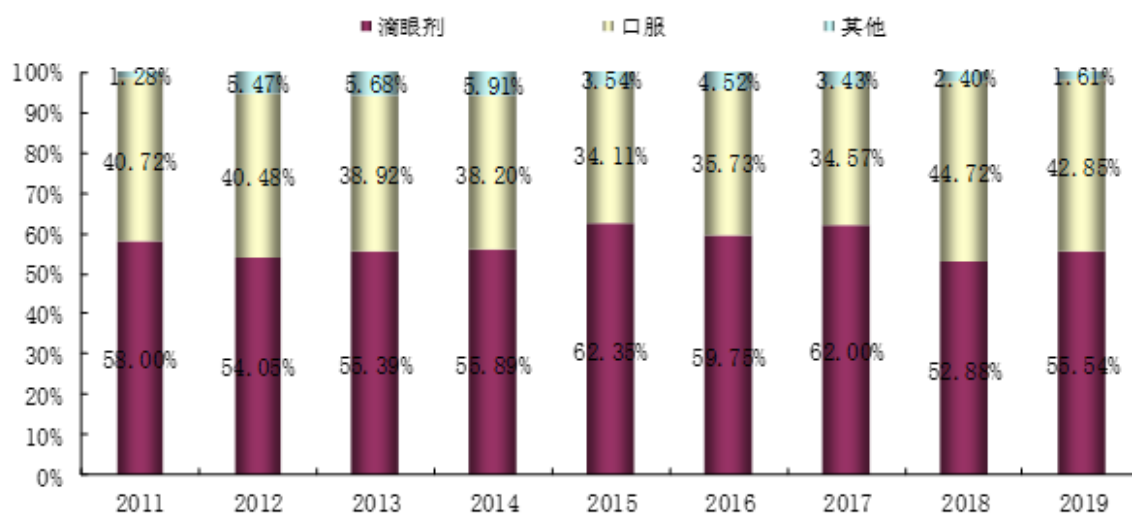


图 2 2011-2019 年我国白内障用药各剂型分布状况

白内障滴眼液是白内障病预防及早期治疗的药物，具有快速便捷、易于操作等优势。由于白内障在老年人中发病率高，且患者需持续用药，预计我国白内障滴眼液用药仍有一定的市场空间，但增长不会多甚至可能会缩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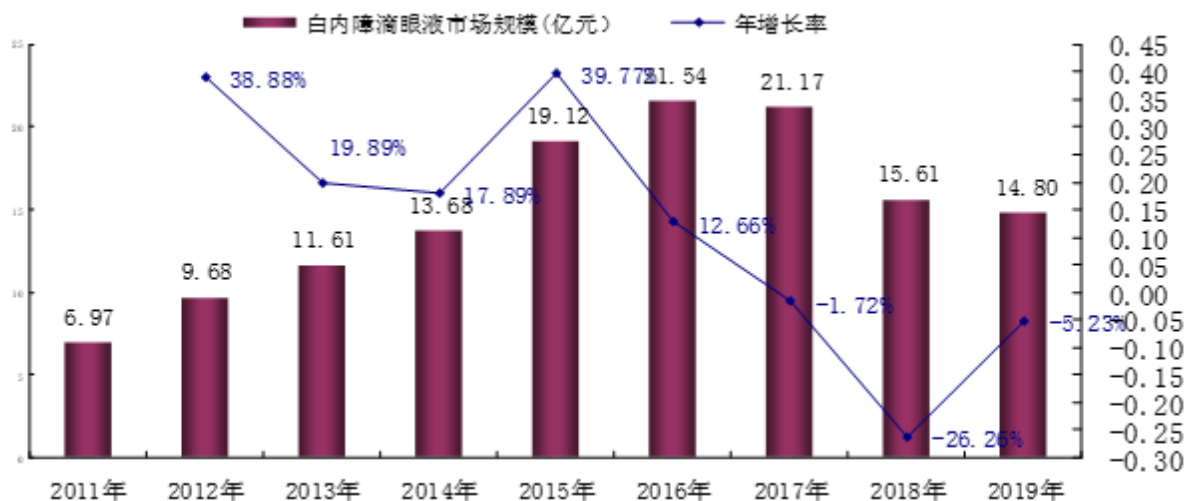


图3 2011-2019年我国白内障滴眼液市场规模

在我国白内障滴眼液用药市场现状及研发现状基础上，结合我国人口总数、人口结构、疾病患病率、经济发展水平、生活水平、生活方式的改变、对健康的重视程度及国家宏观政策等各方面因素影响下，预计未来5年，我国白内障滴眼液市场规模在15-25亿元之间。

国内上市的治疗白内障的滴眼液有苄达赖氨酸滴眼液、吡诺克辛钠滴眼液、氨碘肽滴眼液、吡诺克辛滴眼液、麝珠明目滴眼液等药品。苄达赖氨酸(bendazaclyisine, BDZL)首先由Angelini制药集团于1983年在意大利上市。此后国外学术研究文献肯定了苄达赖氨酸的抗白内障作用，认为该药作为醛糖还原酶抑制剂，对糖性白内障与早期老年性白内障有预防和治疗作用。国内共有8家苄达赖氨酸滴眼液生产企业，合计11个药品批准文号。

公司苄达赖氨酸滴眼液（即莎普爱思滴眼液）适应症为早期老年性白内障。根据北京东方比特科技有限公司《中国白内障滴眼液市场研究报告》数据显示，2019年公司莎普爱思滴眼液在我国白内障用药市场份额为21.51%。

3) 报告期内对公司有重要影响的行业政策情况、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A. 带量采购扩面

2019年开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方案的通知》，对国家集采工作做出部署。涉及首批25个品种的国家集采在“4+7”城市迅速落地执行。9月24日，在《关于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大区域范围的实施意见》指导下，参加扩围的省份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上海开展联合招采，产生了拟中选结果；集采范围扩面到全国，国家组织25个省区（其中的4+7城市除外）形成联盟进行带量采购。12月29日，上海阳光采购网披露了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联合采购办公室关于发布《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GY-YD2019-2）》的公告，标志第二批全国集采开始，也表明“带量采购”模式逐渐走向成熟。带量采购正式在全国范围内推开，将加速仿制药代替，迫使专利到期的原研药更快降价，给患者带来福利。同时流通销售环节的变化也让从业人员面临职业危机，需要寻找新的方向。

应对措施：目前，带量采购对公司直接影响较小，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和省市药品集中采购工作，积极参与相关市场。同时，公司积极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使公司产品达到集采要求，并进一步推进开源节流，加强成本管控能力，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B.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推进

2019年3月28日，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CDE）发布《化学仿制药参比制剂目录（第二十一批）》的公示，首次涉及注射剂，正式拉开了注射剂一致性评价的序幕。2019年10月国家药监局公开征求《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技术要求（征求意见稿）》《已上市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申报资料要求（征求意见稿）》。注射剂一致性评价的推进，加速了一致性评价进程，在更大范围内保证和提升药品质量。从目前来看，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推进已逐渐趋于常态化。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推进，对医药行业有着重要的影响。一方面，这意味着以往依靠政策放松上市但实际上药效不达标的仿制药将被淘汰。另一方面，短期内将增加企业的成本，这对于本身规模就比较小的企业来说，将致使其利润承压。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最新政策变化，做好仿制药相关工作的战略部署：加快推进相关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

C. 新版医保目录出台

2019年4月17日，国家医保局公布了《2019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拉开了新版医保目录调整的帷幕。8月20日，国家医保局、人社部印发新版《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新版医保目录常规准入部分发布，共2643个药品，包括西药1322个、中成药1321个（含民族药93个）；其中调入148个品种，调出150个品种。11月28日，国家医疗保障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完整版的2019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目录共收录药品2709个。与2017年版相比，调入药品218个，调出药品154个，净增64个。新版医保目录将于2020年1月1日正式实施。新版医保目录进一步提高参保人员用药保障水平，规范医保用药管理。本次目录调整是国家医保局成立后首次全面调整医保目录，此次目录调整，中西药并重，也是我国建立医保制度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谈判。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新形势下的监管要求；同时积极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推进提质增效工作，稳步提升经营质量和经营效率。

D. 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付费试点启动

2019年6月5日，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联合印发《关于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国家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确定了北京、天津、河北省邯郸市等30个城市作为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付费国家试点城市，2020年模拟运行该付费方式，2021年启动实际付费。国家从政策层面积极推进DRGs的核心目的还是医保控费，以单个诊断组为标准，规避过度医疗，节省医保资金。同时，DRGs也将促进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和效率，增加医疗机构的CMI（病例组合指数）值，缩短患者的平均住院时长。10月24日，国家医保局网站发布《关于印发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国家试点技术规范和分组方案的通知》，进一步落实DRGs付费相关工作，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付费国家试点技术规范和分组方案也正式明确，这是国家医保局贯彻落实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的重要举措。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DRGs付费试点的落实情况和试点成果，关注行业相关政策变化，以适应新形势下的监管要求。

E. 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施行

经过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2019年8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以下称“药品管理法”）已由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修订通过，自2019年12月1日起施行。这是《药品管理法》自1984年颁布以来的第二次系统性、结构性的重大修改，将药品领域改革成果和行之有效的做法上升为法律，为公众健康提供更有力的法治保障。修订后的药品管理法明确规定国家鼓励研究和创制新药，如对临床急需的短缺药品、防治重大传染病和罕见病等疾病的新药、儿童用药品优先审评审批等。同时，新药品管理法全面实施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严格上市后研究和管理要求，重罚制售假药劣药违法行为，强化监管部门和地方政府责任，全面落实“四个最严”要求。这是我国法治建设的又一重要成果，对于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建立科学严格的监督管理制度，全面提升药品质量，保障公众用药安全、有效、可及，加快推进药品安全治理科学化、法治化、国际化、现代化意义重大，影响深远。

应对措施：严格执行新修订的药品管理法，加强内部培训，组织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积极落实新修订的内容。药品质量做到有保障，安全性贯穿于研发到消费的整个环节，包括生产、销售过程中的保管存放、使用过程中的管理等。

F. 健康中国行动路线图明确

2019年7月，《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中国行动组织实施和考核方案》《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三大文件齐发，有《意见》、有《方案》、有《行动》，三位一体，构成健康中国战略和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的施工图和路线图。在定位上，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在策略上，从注重“治已病”向注重“治未病”转变；在主体上，从依靠卫生健康系统向社会整体联动转变；在行动上，努力从宣传倡导向全民参与、个人行动转变。健康中国行动系列文件出台，意味着我国正朝着具有中国特色的大健康理念迈进。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关注大健康行业发展机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从公司长远发展出发，开拓创新，转型升级，丰富业务布局，积极为“健康中国”建设出力。

G. 中医药发展迎来利好

2019年10月26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这是以党中央、国务院名义印发的第一个中医药文件，为中医药发展“把脉”“开方”，更为新时代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事业指明方向。文件从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发挥中医药在维护和促进人民健康中的独特作用、大力推动中药质量提升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中医药传承与开放创新发展、改革完善中医药管理体制机制等六个方面提出了20条意见，为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事业指明了方向。

应对措施：公司将紧跟国家政策导向，把握中医药发展的良好机遇，对公司拥有的独家产品等，及时调整销售策略，积极进行市场开拓。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子行业	药（产）品名称	适应症	是否属于处方药
化学制剂药	莎普爱思滴眼液	早期老年性白内障。	否

头孢克肟分散片	本品适用于对头孢克肟敏感的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及流感杆菌等引起的下列细菌感染性疾病：1. 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症（感染时），慢性呼吸系统感染疾病的继发感染，肺炎；2. 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3. 胆囊炎、胆管炎；4. 猩红热；5. 中耳炎、副鼻窦炎。	是
头孢克肟颗粒	本品适用于对头孢克肟敏感的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及流感杆菌等引起的下列细菌感染性疾病：1. 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急性支气管炎并发细菌感染、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肺炎；2. 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3. 急性胆道系统细菌性感染（胆囊炎、胆管炎）；4. 猩红热；5. 中耳炎、鼻窦炎。	是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本品适用于敏感细菌所引起的下列中、重度感染：呼吸系统感染：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弥漫性细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肺炎、扁桃体炎（扁桃体周脓肿）；泌尿系统感染：肾盂肾炎、复杂性尿路感染等；生殖系统感染：急性前列腺炎、急性附睾炎、宫腔感染、子宫附件炎、盆腔炎（疑有厌氧菌感染时可合用甲硝唑）；皮肤软组织感染：传染性脓疱病、蜂窝组织炎、淋巴管（结）炎、皮下脓肿、肛周脓肿等；肠道感染：细菌性痢疾、感染性肠炎、沙门菌属肠炎、伤寒及副伤寒；败血症、粒细胞减少及免疫功能低下患者的各种感染；其他感染：乳腺炎、外伤、烧伤及手术后伤口感染、腹腔感染（必要时合用甲硝唑）、胆囊炎、胆管炎、骨与关节感染以及五官科感染等。	是
氯化钠注射液	各种原因所致的失水，包括低渗性、等渗性和高渗性失水；高渗性非酮症糖尿病昏迷，应用等渗或低渗氯化钠可纠正失水和高渗状态；低氯性代谢性碱中毒；外用生理盐水冲洗眼部、洗涤伤口等；还用于产科的水囊引产。	是
葡萄糖注射液	补充能量和体液；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进食不足或大量体液丢失（如呕吐、腹泻等），全静脉内营养，饥饿性酮症。低血糖症；高血钾症；高渗溶液用作组织脱水剂；配制腹膜透析液；药物稀释剂；静脉法葡萄糖耐量试验；供配制 GIK（极化液）液用。	是
灭菌注射用水	本品适用注射用灭菌粉末的溶剂或注射液的稀释剂或各科内腔镜冲洗剂。	是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眼科用药（白内障类）	莎普爱思滴眼液	原西药二类	否	833.05 万支	790.21 万支
抗微生物类-头孢菌素类	头孢克肟分散片	原化学药品第四类	否	2,116.48 万盒	1,846.29 万盒
抗微生物类-头孢菌素类	头孢克肟颗粒	原化学药品第四类	否	1,061.11 万盒	1,052.80 万盒
抗微生物类-喹诺酮类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原化学药品第 6 类	否	1,189.38 万袋/瓶	1,266.54 万袋/瓶
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	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	否	885.50 万袋/瓶	894.47 万袋/瓶
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	葡萄糖注射液	化学药品	否	298.33 万袋/瓶	293.84 万袋/瓶

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	灭菌注射用水	化学药品	否	524.80 万瓶	531.72 万瓶
---------------	--------	------	---	-----------	-----------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8 月，公司共有 3 个药品文号新进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 版）》、9 个药品文号退出《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 版）》，均不是公司主要产品。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69 个药品文号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 版）》，147 个药品文号纳入国家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 版）》。

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主要药品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功能主治
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	各种原因所致的失水，包括低渗性、等渗性和高渗性失水；高渗性非酮症糖尿病昏迷，应用等渗或低渗氯化钠可纠正失水和高渗状态；低氯性代谢性碱中毒；外用生理盐水冲洗眼部、洗涤伤口等；还用于产科的水囊引产。
葡萄糖注射液	化学药品	补充能量和体液；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进食不足或大量体液丢失（如呕吐、腹泻等），全静脉内营养，饥饿性酮症。低血糖症；高血钾症；高渗溶液用作组织脱水剂；配制腹膜透析液；药物稀释剂；静脉法葡萄糖耐量试验；供配制 GIK（极化液）液用。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原化学药品第 6 类	本品适用于敏感细菌所引起的下列中、重度感染： 呼吸系统感染：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弥漫性细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肺炎、扁桃体炎（扁桃体周脓肿）； 泌尿系统感染：肾盂肾炎、复杂性尿路感染等； 生殖系统感染：急性前列腺炎、急性附睾炎、宫腔感染、子宫附件炎、盆腔炎（疑有厌氧菌感染时可合用甲硝唑）； 皮肤软组织感染：传染性脓疱病、蜂窝组织炎、淋巴管（结）炎、皮下脓肿、肛周脓肿等； 肠道感染：细菌性痢疾、感染性肠炎、沙门菌属肠炎、伤寒及副伤寒； 败血症、粒细胞减少及免疫功能低下患者的各种感染； 其他感染：乳腺炎、外伤、烧伤及手术后伤口感染、腹腔感染（必要时合用甲硝唑）、胆囊炎、胆管炎、骨与关节感染以及五官科感染等。

纳入国家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和省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主要药品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是否国家医保	是否省级医保
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	是	是
葡萄糖注射液	化学药品	是	是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原化学药品第 6 类	是	是
头孢克肟颗粒	原化学药品第四类	是	是
头孢克肟分散片	原化学药品第四类	是	是
灭菌注射用水	化学药品	是	是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莎普爱思目前共拥有中国境内注册商标 263 项，拥有的驰名或著名商标如下：

商标	类别(驰名或著名商标)	持有人	产品通用名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万元)	报告期内毛利(万元)
	驰名商标、著名商标	莎普爱思	苄达赖氨酸滴眼液	22,984.12	21,189.02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多年来一直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研发模式，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工作。公司拥有浙江省级企业研究院，负责公司的新药研发及对外研发合作。公司以眼科药物为研发主线，研究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医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2,698.95 万元，同比增长 1.61%，占营业收入的 5.23%。其中母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2019 年），在本报告期母公司的研发投入为 2,603.69 万元，占母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 5.18%，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比例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苄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等多个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项目，苄达赖氨酸胶囊、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的研发等其他在研项目稳步推进。

A. 公司获得的专利及新药研发情况

截至2019年底，母公司已经获得6个发明专利，21个外观专利；强身药业已经获得1个发明专利，相关专利与新药研发的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种类	专利名称	相关新药	新药研发进展
1	发明	一种经眼给药的甲磺酸帕珠沙星液体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甲磺酸帕珠沙星滴眼液	已经获得甲磺酸帕珠沙星滴眼液的国家 2 类新药证书。

2	发明	苜达赖氨酸在制备预防和治疗糖尿病肾病药物中的应用	苜达赖氨酸胶囊	按原化药 1.6 类新药研发; 正在进行 II 期临床研究。
3	发明	有机二羧酸和其盐及其制备方法	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	按原化药 1.1 类新药研发, 目前正在进行临床前研究。
4	发明	有机二羧酸盐在制备防治白内障药物中的应用	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	按原化药 1.1 类新药研发, 目前正在进行临床前研究。
5	发明	苜达赖氨酸在制备治疗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药物中的应用	-	-
6	发明	葛根素凝胶滴眼液在制备治疗眼底缺血性疾病药物中的应用	-	-
7	发明	一种具有补肾填精壮阳作用的药物及其制备方法	-	-

序号	种类	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有效期限
1	发明	苜达赖氨酸在制备预防和治疗糖尿病肾病药物中的应用	ZL 200410014756.8	南京医科大学、莎普爱思	2004.4.27 起 20 年
2	发明	苜达赖氨酸在制备治疗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药物中的应用	ZL 200510094275.7	南京医科大学、莎普爱思	2005.9.8 起 20 年
3	发明	一种经眼给药的甲磺酸帕珠沙星液体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ZL 200310105857.1	莎普爱思	2003.10.27 起 20 年
4	发明	有机二羧酸和其盐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212692.5	莎普爱思	2009.11.16 起 20 年
5	发明	有机二羧酸盐在制备防治白内障药物中的应用	ZL200910212691.0	莎普爱思	2009.11.16 起 20 年
6	发明	葛根素凝胶滴眼液在制备治疗眼底缺血性疾病药物中的应用	ZL201410836121.X	莎普爱思	2014.12.29 起 20 年
7	外观设计	包装盒(葛根素滴眼液)	ZL201330003235.2	莎普爱思	2013.01.07 起 10 年
8	外观设计	包装盒(甲磺酸帕珠沙星滴眼液 5ml)	ZL201330003252.6	莎普爱思	2013.01.07 起 10 年
9	外观设计	包装盒(苜达赖氨酸滴眼液 5ml)	ZL201330003254.5	莎普爱思	2013.01.07 起 10 年

10	外观设计	包装盒（苜达赖氨酸滴眼液 10ml）	ZL201730130060.X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11	外观设计	包装盒（苜达赖氨酸滴眼液 单剂量装）	ZL201730130061.4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12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颗粒 50mg18 袋）	ZL201730130332.6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13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颗粒 50mg12 袋）	ZL201730130657.4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14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颗粒 50mg10 袋）	ZL201730130656.X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15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颗粒 50mg6 袋）	ZL201730130064.8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16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分散片 100mg16 片）	ZL201730130063.3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17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分散片 100mg14 片）	ZL201730130062.9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18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分散片 100mg12 片）	ZL201730130325.6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19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分散片 100mg 6 片）	ZL201730130652.1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20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	ZL201730130620.1	莎普爱思	2017.04.18 起 10 年
21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分散片 100mg10 片）	ZL201730130324.1	莎普爱思	2017.4.18 起 10 年
22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颗粒 50mg8 袋）	ZL201730130655.5	莎普爱思	2017.4.18 起 10 年

23	外观设计	包装盒（四子填精胶囊）	ZL201730130651.7	莎普爱思	2017.4.18起10年
24	外观设计	包装盒(头孢克肟颗粒 50mg)	ZL201730561955.9	莎普爱思	2017.11.15起10年
25	外观设计	头孢克肟分散片盒(50mg)	ZL201730561981.1	莎普爱思	2017.11.15起10年
26	外观设计	头孢克肟分散片(200mg)	ZL201730561944.0	莎普爱思	2017.11.15起10年
27	外观设计	头孢克肟分散片(100mg)	ZL201730561966.7	莎普爱思	2017.11.15起10年
28	发明	一种具有补肾填精壮阳作用的药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010193345.5	强身药业	2010.06.07起20年

B. 研发相关荣誉

由于公司在医药行业研发创新方面获得的成果，公司与公司研发的项目多年来多次获得国家或省级颁发的各项荣誉，或被列入相关的科技计划等。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年份	计划或荣誉名称	项目或产品名称
1	2019年	2019 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其他各科用药优秀产品品牌	苜达赖氨酸滴眼液
2	2019年	2019 中国化学制药行业 OTC 优秀产品品牌	苜达赖氨酸滴眼液
3	2018年	2018 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等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	2018年	浙江省企业文化示范基地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	2017年	2017 年度全国工商联上规模民营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	2017年	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	2017年	2017 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等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	2017年	浙江名牌产品	苜达赖氨酸滴眼液
9	2016年	2016 年浙江省企业研究院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物研究所
10	2016年	2016 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等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	2016 年	浙江省著名商标	莎普爱思
12	2015 年	2015 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等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	2014 年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	2014 年	2014 综合实力百强等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2013 年	2013 年度浙江省医药制剂重点品种名单	苜达赖氨酸滴眼液、头孢克肟分散片
16	2013 年	2013 中国化学制药行业成长型优秀企业品牌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	2012 年	浙江省创新型示范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8	2011 年	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	甲磺酸帕珠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100ml: 甲磺酸帕珠沙星 0.3g (以帕珠沙星计) 与氯化钠 0.9g
19	2010 年	浙江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
20	2009 年	浙江省第三批创新型示范和试点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	2009 年	浙江省新产品试制计划 (第三批)	酮康唑栓、非洛地平缓释片、氟康唑滴眼液、盐酸氨溴索口服溶液、复方乳酸钠葡萄糖注射液、多层共挤膜 (美国膜) 袋装大输液等 6 个项目。
22	2008 年	浙江省新产品试制计划 (第二、第三批)	盐酸洛美沙星滴眼液、氟康唑氯化钠注射液、甲磺酸帕珠沙星氯化钠注射液、甲磺酸帕珠沙星原料、苦参碱栓、盐酸氨基葡萄糖咀嚼片、乌拉地尔葡萄糖注射液等 7 个项目。
23	2008 年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
24	2007 年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
25	2003 年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药物研究所
26	1999 年	国家级新产品	苜达赖氨酸
27	1999 年	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	苜达赖氨酸滴眼液
28	1998 年	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	苜达赖氨酸滴眼液
29	1992 年	“八五”国家重点科技攻关计划	抗白内障药苜达赖氨酸的研究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 (产) 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苯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	852.39	852.39	0	1.65	4.89	56.37	
头孢地尼胶囊的研发	427.86	427.86	0	0.83	2.46	192.53	
头孢克肟颗粒一致性评价	250.92	250.92	0	0.49	1.44	-44.64	
硫酸阿托品滴眼液(0.01%)的研发	245.18	245.18	0	0.48	1.41	不适用	
左氧氟沙星片的研发	120.22	120.22	0	0.23	0.69	-58.24	

情况说明：上述项目的研发投入依据研发阶段的资金需要而变化，硫酸阿托品滴眼液(0.01%)的研发为2019年度新启动的项目。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云南白药	17,388.79	0.59	0.46
吉林敖东	12,367.19	3.72	0.58
汉森制药	3,644.30	3.95	2.67
葵花药业	12,191.36	2.73	3.55
白云山	59,178.60	0.91	2.28
神奇制药	2,284.80	1.23	0.90
江中药业	5,575.86	2.28	1.42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6,090.1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2,698.9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2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1.81

注：1、吉林敖东、汉森制药、葵花药业、神奇制药的数据来源于其2018年年度报告数据。2、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七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术平均数。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增加公司产品储备，增加公司的竞争力，公司坚持研发创新，每年持续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2,698.95万元，同比增长1.61%，占营业收入的5.23%，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投入	已申报的厂家数量	已批准的国产仿制厂家数量
苯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	适应症：早期老年性白内障；剂型：滴眼剂	临床研究	正在进行一致性评价	1,916.34	0	0
头孢地尼胶囊的研发	适应症：适用于对头孢地尼敏感的葡萄球菌属、链球菌属、肺炎球菌、消化链球菌、流感嗜血杆菌等菌株所引起的感染治疗；注册类别：原化药第6类；剂型：胶囊剂	药学研究	开展BE试验	1,269.03	41	3
头孢克肟颗粒一致性评价	适应症：适用于对头孢克肟敏感的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及流感杆菌等引起的下列细菌感染性疾病：1、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急性支气管炎并发细菌感染、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肺炎；2、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3、急性胆道系统细菌性感染（胆囊炎、胆管炎）；4、猩红热；5、中耳炎、鼻窦炎。；剂型：颗粒剂	已申报	正在进行一致性评价	854.45	2	2
硫酸阿托品滴眼液（0.01%）的研发	适应症：用于延缓儿童近视进展。剂型：滴眼剂	药学研究	临床前研究	245.18	1	0
左氧氟沙星片的研发	适应症：适用于敏感细菌所引起的呼吸系统感染、泌尿系统感染、生殖系统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肠道感染等多种细菌感染。剂型：片剂	申报生产	CDE审评中	408.10	14	2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药物研发工作，药物研发要求高、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研发成功并得到市场认可后将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药物研发同时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影响，有研发失败和市场不认可的风险，公司将从加强研发管理、紧密跟进市场动态等方面，降低风险。

公司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的相关进展如下：

公司已于 2016 年启动苜达赖氨酸滴眼液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委托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苜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研究。

2018 年度，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药品上市后评价工作座谈会、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研究方案讨论会先后召开；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委托专业 CRO 公司组织实施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研究，研究方案进一步咨询有关专家意见建议，并上报有关部门。截至 2018 年底，已基本完成原研药处方及质量剖析研究、原料药研究、滴眼液处方筛选、配制工艺优化考察及包材对比研究等相关研究工作，实验室样品的各项质量指标与原研药基本一致，未发现异常状况。

2019 年度，公司全力以赴做好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一致性评价工作：

2019 年 3 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组织召开了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沟通交流会，邀请多位全国知名专家教授就临床研究方案等有关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基本达成一致意见，为开展大规模多中心临床研究奠定基础。

2019 年 8 月，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医学伦理委员会召开会议，审查并通过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研究方案，同意按该方案开展临床研究。

2019 年 10 月，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试验研究者会议召开，就如何具体执行好临床研究方案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讨论。

2019 年 12 月，参加临床研的全国 9 个省（市）的 9 家单位的有关技术人员在广州，参加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主办的相关业务培训，以保证各临床研究单位具体操作的一致性。

截至 2020 年 3 月底，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等 4 家单位已通过伦理委员会的审查。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获得监管部门审批、取得生产批文的药（品）如下：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申报企业	所处阶段	适应症/功能主治
左氧氟沙星片	化药 4 类	莎普爱思	申报生产	适用于敏感细菌所引起的呼吸系统感染、泌尿系统感染、生殖系统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肠道感染等多种细菌感染。
醋酸钠林格注射液	原化药 6 类	莎普爱思	取得药品注册批件	用于补充体液，调节电解质平衡，纠正酸中毒
莎普健牌西洋参阿胶大枣加铁颗粒	保健食品	莎普爱思	取得国产保健食品注册证书	改善营养性贫血
莎普健牌钙维生素 C 片	保健食品	莎普爱思	国产保健食品备案	补充钙、维生素 C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苄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	补充申请	早期老年性白内障
苄达赖氨酸胶囊的研发	原化药 1.6 类	治疗糖尿病肾病
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的研发	化药 1 类	治疗早期白内障
头孢地尼胶囊的研发	原化药第 6 类	适用于对头孢地尼敏感的葡萄球菌属、链球菌属、肺炎球菌、消化链球菌、流感嗜血杆菌等菌株所引起的感染治疗
头孢克肟颗粒一致性评价	补充申请	适用于对头孢克肟敏感菌的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及流感杆菌等引起的下列细菌感染性疾病：1、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急性支气管炎并发细菌感染、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肺炎；2、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3、急性胆道系统细菌性感染（胆囊炎、胆管炎）；4、猩红热；5、中耳炎、鼻窦炎。
左氧氟沙星片的研发	化药 4 类	适用于敏感细菌所引起的呼吸系统感染、泌尿系统感染、生殖系统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肠道感染等多种细菌感染。
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一致性评价	补充申请	适用于敏感细菌所引起的呼吸系统感染、泌尿系统感染、生殖系统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肠道感染等多种细菌感染。
硫酸阿托品滴眼液（0.01%）的研发	化药 2.4 类	用于延缓儿童近视进展。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眼科用药	232,331,035.82	18,280,652.23	92.13	-28.51	-23.49	-0.52	
其中：眼科用药（白内障类）	229,841,216.32	17,951,022.32	92.19	-28.60	-24.01	-0.47	
抗微生物类-头孢菌素类	120,177,997.55	58,942,986.86	50.95	9.46	3.85	2.65	
抗微生物类-喹诺	90,425,850.07	24,908,864.04	72.45	-12.85	-0.82	-3.34	

酮类							
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	34,732,676.74	41,785,405.99	-20.31	10.15	13.10	-3.14	

注1：无法从公开资料查询到“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注2：公司其他产品不适合按治疗领域进行划分。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内容请详见本节“二、主营业务分析”。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A、莎普爱思滴眼液销售

公司建立了由省区经理、地区主管和业务销售人员组成的营销 OTC 产品团队，营销网点已覆盖全国绝大多数省市自治区。公司采取“渠道全程管理”模式销售莎普爱思滴眼液，这种模式的特点是公司的营销管理平台直达市场零售终端，一方面公司可以加强对渠道与终端的管理与服务，建立起对区域营销网络持续有效的掌控能力；另一方面，这种模式使公司管理层对市场变化的反应更为敏锐，决策更为准确。

药品经销商为省级经销商或大型连锁药店。药品经销商是公司的客户，公司莎普爱思滴眼液直接销售给经销商并结算货款。经销商在约定销售区域内将药品销售给连锁药店或零售终端，药品由零售终端销售给使用者。

渠道全程管理的主要内容是：销售业务人员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维护与经销商关系，以产品的出货，货款的回收为主；协助经销商分销在药店上柜；对药店关系维护；对销售终端产品形象管理；开展传播白内障防治知识和保护眼睛的重要性活动。

上述销售模式，公司可利用经销商渠道资源和配送优势，实现产品的快速销售和市场覆盖。

B、普药产品销售

公司普药产品是指除莎普爱思滴眼液之外的其他产品，普药产品主要采用自主销售的销售模式，通过经销商的销售渠道实现对全国医院终端和零售终端的覆盖。

公司参加处方药各省招标，在中标后，根据产品类别、包装方式、区域远近等因素，选择直供医院方式或通过经销商销售等方式。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产）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万瓶/袋）	6.89-29.77 元/瓶（袋）	1,266.54
氯化钠注射液（万瓶/袋）	0.84-1.94 元/瓶（袋）	894.47
灭菌注射用水（万瓶）	2.13 元/瓶	531.72
葡萄糖注射液（万瓶/袋）	0.87-2.44 元/瓶（袋）	293.84
头孢克肟分散片（万盒）	8.10-78.00 元/盒	114.79
头孢克肟颗粒（万盒）	11.97-45.00 元/盒	27.3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公司主要产品中莎普爱思滴眼液为 OTC 产品不参与药品集中采购，该产品主要是在零售终端销售；头孢克肟产品为处方药，其产品销售主要在零售终端和医院终端。上述产品的具体销售数据详见本节“（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B、公司主要产品大输液为处方药，只能经由医疗机构处方后使用，因此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氯化钠注射液、灭菌注射用水、葡萄糖注射液产品的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是报告期内该品种的全部销售量。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职工薪酬	6,572.82	26.32
差旅费	1,042.86	4.18
运输费	689.26	2.76
广告宣传费	2,840.04	11.37
市场推广费	11,879.14	47.57
其他	1,949.45	7.81
合计	24,973.57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云南白药	415,630.29	14.01
吉林敖东	155,790.40	46.87
汉森制药	42,348.09	45.93
葵花药业	144,709.50	32.36
白云山	638,490.05	9.83
神奇制药	82,468.80	44.51
江中药业	86,884.70	35.47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223,760.26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24,973.57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48.40

注：1、吉林敖东、汉森制药、葵花药业、神奇制药的数据来源于其 2018 年年度报告数据。2、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七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术平均数。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度销售费用发生额为 24,973.57 万元，同比减少 4,070.43 万元，同比下降 14.01%。本期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8.40%，去年同期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7.81%。未来，公司将继续举办公益活动，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持续不断地致力于开展健康教育、进行安全用药科普宣传，增加品牌价值，同时深化营销管理，优化销售渠道，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 (万元)	项目工 程进度 (%)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万元)	累计实际 投入金额 (万元)	项目收 益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	9,176.00	100	-774.00	9,594.64	-	募集资金和自筹
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	6,636.00	100	9,82.76	6,669.17	-	募集资金和自筹

说明：

1、以上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的数据。

2、其中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报告期投入金额为-774.00 万元；本期投入 51.20 万元，本期调整暂估-825.20 万元。

3、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均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和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总投资、实施内容、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议案》，同意终止由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实施的强身药业新建口服液生产车间项目，将该项目募集资金用于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以及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的建设；并同意调整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以及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总投资、实施内容、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和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总投资、实施内容、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5）。

4、募投项目延期说明

(1) 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生产车间和仓库土建完成，设备基本安装完毕。强身药业在对项目进行验收时，发现有部分设施的性能未达到设计要求，

要求供应商进行整改，因此该项目投产时间延期。经过整改和试生产，强身药业于 2019 年 7 月将该项目将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的备案资料上报吉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并于 2019 年 9 月完成省药监局备案以及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完工转固工作。

(2) 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生产车间土建工程完成，设备基本安装完毕。公司在对设备进行测试时，发现部分设施的性能未能达到设计要求，要求供应商进行整改，因此该项目投产时间延迟。经过整改及试生产，强身药业于 2019 年 11 月完成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 GMP 认证以及该项目完工转固工作。

5、募投项目结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账户注销等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募投项目（包括收购强身药业100%股权项目、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已实施完成，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等审议，同意将节余的募集资金185,986.71元（包含利息并扣除相关费用，低于500万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5%）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如有项目尾款或质保金满足付款条件时，将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截至2019年12月8日，公司已办理完毕四个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该事项通知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和保荐代表人。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其相对应的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1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莎普爱思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67）。

上述项目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0	0
合 计	260,000,000.00	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莎普爱思销售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业务性质属于医药商业，注册资本为 8,800 万元，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2 月 14 日，经营范围为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制剂、抗生素原料药、生化药品、第二类医疗器械、日用百货、化妆品、保健食品；服务：医疗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及企业营销策划服务；道路货物运输。本期期末总资产为

71,741,371.80 元，本期期末净资产为 31,334,575.96 元，本期净利润为-4,390,009.52 元（以上均为合并报表数据），主要系其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大药房的业绩亏损所致。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业务性质属于医药工业，注册资本为 18,180 万元，成立日期为 2014 年 4 月 24 日，经营范围为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合剂、口服液、散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水丸、浓缩丸）、煎膏剂、酒剂、酊剂生产；液体消毒剂（净化、不含危险化学品）。本期期末总资产为 275,668,914.86 元，本期期末净资产为 195,148,910.05 元，本期净利润为-43,607,522.27 元（以上均为合并报表数据），主要原因系：（1）强身药业受莎普爱思品牌美誉度受损等影响，且强身药业生产的产品知名度低，市场开拓未达到预期；（2）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影响，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400.94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906.50 万元；（3）营业收入结构发生变化，高毛利率产品收入下降，导致产品的毛利率下降。

莎普爱思大药房是莎普爱思销售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业务性质属于医药商业，注册资本为 1,000 万，成立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29 日，经营范围为零售：处方药与非处方药：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医疗器械、食品、日用百货、化妆品、眼镜、文具用品、消毒用品、塑料制品；医疗信息咨询；自有仓储服务；道路货物运输。本期期末总资产为 7,515,698.12 元，本期期末净资产为-1,746,790.95 元，本期净利润为-4,157,378.16 元（以上均为合并报表数据），主要原因系：（1）调整部分门店的位置，增加调整门店的房租和装修费；（2）经销的药品毛利率低。

平湖市莎普爱思贸易有限公司是莎普爱思大药房的全资子公司，其业务性质属于贸易，注册资本为 10 万，成立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13 日，经营范围为销售：日用品、食品、食用农产品、化妆品、文具用品、消毒用品、塑料制品、卫生用品。本期期末总资产为 55,802.7 元，本期期末净资产为 50,776.14 元，本期净利润为 776.14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尚未对平湖莎普爱思中医诊所有限公司进行出资，平湖莎普爱思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尚未开展实质经营。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长春）医药咨询有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东丰）医药咨询有限公司已注销。上述两家子公司除向强身药业收取咨询费之外，无其他收入。鉴于两家子公司经营未能达到预期的效果，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和强身药业股东会决议，决定将两家子公司注销，并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注销，相关业务转至强身药业。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具有高投入、高产出、高风险、高技术密集型特点，有很强的技术壁垒。同时对于保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高生活质量，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均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2020年初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对人们的生命健康和经济生活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虽然目前看来疫情在国内已经得到控制，但由于国外已经呈蔓延趋势以及该传染病的不确定性，新冠肺炎疫情对人们的影响势必还会持续相当一段时间，也必定会对全球经济形势产生巨大不利影响。这让大健康行业尤其是以药品、医疗器械、医疗耗材产销为主体的医药行业迎来了新的机遇与挑战。作为“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2020年我国的医药行业将走入下一个深度发展阶段。2020年，医药行业将继续受益于人口基数、老龄化趋势、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健康意识和消费意识的提升，以及“健康中国”的国家战略和诸多政策红利，继续保持稳定发展，整体呈现科技化、智能化发展趋势。同时，此次新冠肺炎疫情也势必将加剧大健康产业尤其是医药行业的发展与改革。

医药行业包括医药制造行业和医药流通行业。医药制造行业属于弱周期行业，在监管、环保、资金和技术层面均有一定进入壁垒，下游需求的稳定为医药制造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但目前医药制造行业仍然存在集中度低、产品同质化严重等问题。2018年以来，受医改政策持续推进的影响，行业整体收入和利润增速承压。根据2020年医药制造行业展望，预计2020年，医药行业政策将持续在“去产能”和“调结构”两方面发力，随着一致性评价进程的深入、由国家医保局主导的带量采购在全国推行、基药目录和医保目录完成新一轮调整以及重点监控目录的发布，医药制造行业收入和利润增长仍将面临一定压力，并进一步带来企业竞争力的分化，研发能力、成本控制能力、品种储备、资金实力将对企业信用水平产生重要影响，行业集中度也有望得以提升。

对医药行业来说，新冠肺炎疫情会对与防疫密切相关医药企业构成利好，但对于更多的其他类医药企业来说，长期来看，疫情会导致总体就诊人数下降、药物用量减少、物流受阻、复工延迟、部分原材料涨价、人力成本上升、市场推广受阻等不利局面，进而可能影响其全年的经营业绩。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坚持“坚韧、坚强、坚持”的企业精神，以“大健康、中老年、OTC”为发展方向，以“市场开拓和新产品开发”为发展重点，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同时，适时开展对外并购重组，通过内涵发展与外延式扩张并重，做大做强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受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和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公司的经营发展将面临新的挑战，是公司转型升级发展的关键之年。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5.05亿元，净利润0.228亿元（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未考虑除东丰药业业绩承诺补偿款之外的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将重点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

1、市场开拓和品牌建设方面：面对市场环境变化，公司提出“做存量、抓增量”的销售路径，以核心产品和核心区域为立足点，提高产品覆盖率；采用专业化营销方式，加强核心渠道与百强连锁的战略合作，构建多层次的、更加完善的营销网络；继续引进行业内优秀人才，打造高执行力的营销服务团队；坚持品牌宣传和公益活动相结合，努力保持主要产品的市场优势地位。

2、一致性评价和研发方面：加快推进苜达赖氨酸滴眼液上市后临床研究等有关工作进度，并就相关事项积极向国家药监局、浙江省药监局和有关专家教授等汇报、咨询。稳步推进其他一致性评价项目和重点在研项目的研发，做好母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运营各项工作等。继续加强研发队伍建设，不断壮大研发队伍。

3、生产经营管理方面：重视质量管理，严格执行 GMP、GSP，以确保药品质量稳定。合理安排月度、季度和年度生产计划，加强生产经营过程管理，严把质量关；继续推进精细化管理和节能降耗工作，优化管理流程，完善管理考核，强化基层管理，积极开展监控核查、现场检查 and 随机检查等；通过 ISO14001 体系认证复审。

4、人力资源和企业文化方面：为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公司发展不同阶段，继续强化人才队伍的建设，努力实现人才队伍壮大与公司发展步伐相协同，通过培训提高员工的素质、职业技能，建立多层次人才梯队，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秉承“以人为本”、“精简高效”的原则，致力于培养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充分发挥党群工会组织作用，打造健康企业文化。

5、规范运作和完善治理方面：根据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将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司组织结构、治理结构；继续发挥内部审计的作用，加强风险和危机管控，提升公司内控水平。加强对全资子公司强身药业、销售公司以及全资孙公司莎普爱思大药房等的管理，扭转其经营局面。认真学习新的法律法规，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规范运作，以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药行业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随着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管理力度也不断加大。药品审批、质量监管、药品招标、分级诊疗、医保控费、限制抗生素、两票制、带量采购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为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应对措施：将密切关注行业变化，加强对行业重大信息和敏感信息的分析，及时根据政策的变化对生产及营销策略进行调整和完善，加强重点产品的培育，重点发展行业前列品种，充分发挥产品品牌优势，提升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2、生产经营资质被取消或不能展期的风险

公司及下属公司已取得了生产经营所需的必要资质，主要包括《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 GMP 证书》、《药品 GSP 证书》等，并在相关资质证书到期前办理换证或展期。公司历来重视生产经营资质管理，但未来仍无法排除相关生产经营资质被取消或到期后无法及时展期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及下属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经营和运行，不断提升内控治理水平，完善内部定期检查以及不定期抽查等管控手段，加强全过程管理和精细化管理，确保药品质量和安全。

3、质量风险

药品质量安全关乎公司的品牌和生存。药品质量受到企业组织机构、人员、管理制度与职责、过程管理、设备设施等诸多要素影响，任何一个要素发生问题都会影响所生产、经营药品的质量，引发药品质量风险。

应对措施：根据新《药品管理法》的规定和要求，重点做好 GMP、GSP 管理制度的培训和落实工作，不断完善各级机构和岗位人员的工作职责，将药品的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的所有要求，系统地贯彻到药品生产、控制及产品放行、贮存、发运的全过程中。进一步完善质量风险管理体系，加强对药品生产各环节的风险控制，及时有效发现和控制在质量有重大影响的关键控制点，采取有效控制措施，从而降低质量管理中的漏洞或者盲点，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

4、研发风险

新药研发是一项周期长、投资大、风险高的工作。对新药研发项目决策分析不足，在研发过程中存在技术风险和政策变化的风险等，同时药品的市场推广也会因为行业、市场环境以及竞争等因素的不确定性受到影响，使得药品研发投入与收益存在不匹配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强化新药研发立项的科学化，对项目立项、投资额度、技术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以及国家政策法规、重点发展领域等方面的影响有充分的认识和了解；并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提升研发成果转化率，提升新产品市场竞争力；同时在研发中采用合作和委托研发，降低研发风险。

5、苄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未通过的风险

苄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工作存在无法按照原国家食药监总局的要求在三年内完成的可能，或虽在三年内完成苄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并将资料上报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也存在未通过国家药监局的审评审批的风险，该产品将不能继续生产销售，对公司生产经营将造成重大影响，从而导致本公司经营业绩的大幅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原国家食药监总局的食药监药化管函〔2017〕181 号文件，有序推进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相关工作安排，力争通过一致性评价。公司将积极与有关部门、相关专家沟通协调，做好苄达赖氨酸滴眼液的一致性评价工作。

6、市场风险

医药行业市场不断变化，随着国家医疗改革的不断深入，各药企经营模式不断受到冲击和挑战，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公司莎普爱思品牌美誉度受损等影响，使公司在经营活动中要承受一定风险。公司滴眼液产品的销售量可能出现下降的风险，从而存在本公司经营业绩的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继续完善“渠道全程管理”的营销模式，加强白内障防治的科普宣传工作，以提高白内障患者对疾病以及相应治疗手段的了解和认识，以促进适应症患者使用本公司相关产品，在帮助患者治疗的同时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开展品牌宣传和市场推广活动等。针对相关产品的市场推广情况，及时跟踪和了解市场状况，积极发挥优势，及时调整其营销策略，促进公司产品市场份额的稳定。

进一步推进开源节流，加强成本管控能力，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加强对眼科疾病治疗的研发投入，增加新产品开发的持续投入，加快新产品开发进程，提高新药研发能力；

同时改进广告投放策略，加大对公益事业的投入，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此外，公司将继续关注并购机会，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储备，并加大新产品的推广力度，降低对单一产品的依赖程度，维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

7、原材料涨价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保的重视，环保部门的监管力度加大，部分原料药供应紧张，价格大幅上涨。由于制药企业的生产的药品价格受招标限价控制，无法将原材料涨价的压力向下游传递，公司面临因原材料涨价而致使盈利空间被挤压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管理，进一步有效控制各项成本；积极关注原材料供求趋势，优化及增加库存储备；通过集中采购大宗原材料提升议价能力，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

8、环保政策风险

公司主要销售滴眼液、大输液、头孢克肟和中成药等产品。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社会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增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新法律法规，提高环保标准，将使公司对污染治理的投入进一步增加，提高公司的经营成本，对公司的收益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依据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坚持预防为主、以人为本、统一领导、平战结合的工作原则，提高突发环境事件防范和处置能力。做好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的收集及宣传，加强“三废”的隐患排查及治理，制定年度监测计划并按期实施。不断完善环保治理设施，强化污染源排放管控措施。

9、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于 2008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7 年通过重新认定，资格有效期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继续减按 15% 的所得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符合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要求，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税后利润将受到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按照高新技术企业相关要求，做好母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运营工作。同时，将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以及最新的要求等，及时做好母公司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等有关工作。

10、不可抗力和突发事件风险

严重的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可能对公司正常的经营造成影响。比如 2020 年初爆发的新冠肺炎疫情，会导致总体就诊人数下降、药物用量减少、市场需求下降、部分原材料涨价、人力成本上升等不利局面。疫情期间，企业的生产、物流配送、市场销售、产品研发、一致性评价等工作受到限制，可能对企业生产和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相关制度，明确拟采取的相关措施。同时，一方面积极应对，另一方面加强协作，力争将不可抗力和突发事件对公司的影响降到最低，但若公司无法有效应对相关不可抗力和突发事件的影响，可能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经营业绩等产生不利影响。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公司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积极、有序恢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 2014 年至 2016 年股利分配计划》，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进一步完善分红政策及其决策机制，科学决定分红政策，增强红利分配透明度，公司修改了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内容并制定了《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 2014 年至 2016 年股利分配计划》。经审阅该等议案，我们认为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准则，符合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要求。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如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

为切实落实《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 2014 年至 2016 年股利分配计划》，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公司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考虑到募集资金到位后产生效益尚需一定的周期，发行当年由于新股发行摊薄股本，从而可能影响到社会公众股东实际获得的回报，为此，公司承诺发行上市当年分配的现金股利占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不低于按下述公式计算的比例：最低现金分红比例=30%×发行后总股本/发行前总股本。

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经 201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每 10 股派现 7.24 元（含税），并已于 2015 年 6 月 9 日实施完毕。

公司《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 201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每 10 股派现 3.30 元（含税），并已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实施完毕。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及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 2014 年至 2016 年股利分配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在首发上市招股书中的承诺，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即：根据公司的行业发展状况、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基本因素，为切实回报股东，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公司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各年度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已经公司于2017年5月17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17年6月8日实施完毕。

2018年5月16日，公司《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并于2018年6月实施完毕。

2019年5月22日，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公司2018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不符合《公司章程》及《莎普爱思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决定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年	0	0.11	0	3,548,517.49	7,857,251.11	45.16
2018年	0	0	0	0	-126,474,321.41	0
2017年	0	2.00	3	49,629,615.20	146,356,420.23	33.91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陈德康	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承诺时间：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3 日。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上海养和投资有限公司	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计划安排。	承诺时间：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3 日。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王泉平	在未来 12 个月内，无增持莎普爱思股份的安排；结合自身资金需求及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股票价格等情况，将继续减持所持莎普爱思股份，且至多不超过 16,129,600 股莎普爱思股份（占莎普爱思总	承诺时间：2019 年 1 月 15 日至 2020	是	是		

作承诺			股本 322,592,499 股的 4.999992%)。	年 1 月 14 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承诺时间: 2014 年 4 月 17 日; 期限: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陈德康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 2011 年 5 月 5 日; 期限: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德康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如违反本人对公司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人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承诺时间: 2014 年 4 月 17 日; 期限: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德康	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人将在遵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累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 10%，且减持不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权；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本人将在减持公司股票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违反关于减持股份公司股票的承诺，本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承诺时间： 2014 年 4 月 17 日；期限： 2017 年 7 月 3 日至 2019 年 7 月 2 日及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陈德康	作为公司董事，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承诺时间： 2014 年 4 月 17 日；期限：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胡正国	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 2011 年 5 月 5 日；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胡正国	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承诺时间： 2014 年 4 月 17 日；期限：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胡正国	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人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承诺时间： 2014年4月17日；期限：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人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承诺时间： 2014年4月17日；期限：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王泉平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5%及以上股份期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5%及以上股份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 2011年5月5日；期限：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	其他	王泉平	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	承诺时间： 2014年4月	是	是		

承诺			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人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17 日；期限：长期。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2011 年 5 月 5 日；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17 日；期限：长期。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陈德康、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商裕投资管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0 号），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向包括陈德康、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在内的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13,873,62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手续。根据各特定对象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及《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	承诺时间：2016 年 11 月 9 日；期限：2016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5	是	是		

		理有限公司、同药集团有限公司	各特定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日。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德康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德康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承诺时间：2016 年 3 月 20 日；期限：长期。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未来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承诺时间：2016 年 3 月；期限：长期。	是	是		
其他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刘宪彬	各方确认，强身药业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的考核净利润（即 N2016、N2017 与 N2018）分别为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净利润与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其中 N2016 为 1,000 万元，N2017 为 3,000 万元，N2018 为 5,000 万元，如目标公司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前述考核净利润，差额部分由转让方以现金补足。东丰药业实际控制人就前述转让方的现金补足义务与转让方承担连带责任。	承诺时间：2015 年 11 月 12 日；期限：2016 年至 2018 年。	是	是		
其他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刘宪彬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强身药业 2018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802.31 万元。强身药业 2018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02.31 万元，未能实现 2018 年承诺的净利润 5,000 万元，承诺利润与实际实现的利润之间存在 5,802.31 万元的差异。在此本公司及刘宪彬连带承诺（以下合称“承诺人”）如下：1、对 2018 年强身药业承诺的净利润与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差额 5,802.31 万元，承诺人将以现金方式向贵公司补偿。2、鉴于本次补偿金额大，需要一定的时间筹集资金，承诺人承诺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向贵公司支付补偿款 5,802.31 万元。	承诺时间：2019 年 4 月 25 日；期限：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是	是		

			为履行支付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及相应利息，东丰药业及刘宪彬先生共同且连带地承诺：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200 万元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2,571.91 万元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并就 2,571.91 万元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按年利率 4.35% 向莎普爱思支付利息；同时，东丰县东丰梅花鹿种源有限公司同意为东丰药业及刘宪彬的支付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及相应利息的支付义务提供连带保证。					
其他承诺	分红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莎普爱思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公司的行业发展状况、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基本因素，为切实回报股东，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公司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各年度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承诺时间： 2017 年 5 月 17 日；期限： 2017-2019 年。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7,083,814.58	应收票据	160,228,317.39
		应收账款	26,855,497.1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1,027,912.04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027,912.04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下简称新 CAS22)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以下简称原 CAS22)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	---------	---------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145,164,499.82	摊余成本	145,164,499.82
应收票据	贷款和应收款项	160,228,317.39	摊余成本	160,228,317.39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26,855,497.19	摊余成本	26,855,497.19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3,837,714.00	摊余成本	3,837,714.00
其他流动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贷款和应收款项	450,000,000.00	摊余成本	45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41,027,912.04	摊余成本	41,027,912.04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22,651,454.32	摊余成本	22,651,454.32

(2)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的账面价值(2018年12 月31日)	重 分 类	重 新 计 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 的账面价值(2019年1 月1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 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货币资金	145,164,499.82			145,164,499.82
应收票据	160,228,317.39			160,228,317.39
应收账款	26,855,497.19			26,855,497.19
其他应收款	3,837,714.00			3,837,714.00
其他流动资产—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786,086,028.40			786,086,028.40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按 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应付账款	41,027,912.04			41,027,912.04
其他应付款	22,651,454.32			22,651,454.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63,679,366.36			63,679,366.36

(3)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 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2018 年12月31日)	重 分 类	重 新 计 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2019年1月1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 CAS2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 CAS22)				
应收账款	701,369.08			701,369.08
其他应收款	763,054.77			763,054.77

3.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次会议以及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整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说明：上述报酬均不含税。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3）。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80	4.4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75	0.19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占2017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30.17%）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投资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自2018年4月24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相关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0、016）。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占2018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33.76%）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投资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和券商理财产品，自2019年4月25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相关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16、021）。

报告期内，公司到期的理财产品均已按期收回本金及收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本金）为4.59亿元人民币，均在正常履行中，不存在逾期未收回本金和收益的情况。相关委托理财及委托理财进展情况等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回收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144,000,000	2018/8/21	2019/4/22	自有资金	补充财通营运资金	到期还本付息	3.40%	3,286,356.16	3,286,356.16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3,000,000	2018/10/12	2019/1/9	自有资金	补充财通营运资金	到期还本付息	4.00%	128,219.18	128,219.18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70,000,000	2018/11/7	2019/4/22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到期还本付息	4.10%	1,305,260.27	1,305,260.27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财通证券	本金保	8,000,000	2018/11/8	2019/1/7	自	补充财	到期	3.80%	50,805.48	50,805.48	已收	是	否	

股份有限 公司	障型收 益凭证				有 资 金	通营 运 资 金	还本 付息				回本 金及 收益			
中国银河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保本 固定收 益型 (低风 险)收 益凭证	20,000,000	2018/11/8	2019/4/22	自 有 资 金	银河证 券经营 活动,补 充营 运 资 金	到 期 还 本 付 息	3.95%	359,287.67	359,287.67	已收 回本 金及 收益	是	否	
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嘉兴 平湖支 行	期限结 构型	80,000,000	2018/11/12	2019/4/15	自 有 资 金	银行理 财资金 池	到 期 还 本 付 息	4.15%	1,400,767.12	1,400,767.12	已收 回本 金及 收益	是	否	
中国银河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本金保 障型固 定收益 类收益 凭证	100,000,000	2018/12/12	2019/4/22	自 有 资 金	银河经 营活动, 补充营 运资金	到 期 还 本 付 息	3.90%	1,410,410.96	1,410,410.96	已收 回本 金及 收益	是	否	
财通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本金保 障型收 益凭证	15,000,000	2018/12/21	2019/3/20	自 有 资 金	补充财 通运营 资金	到 期 还 本 付 息	3.90%	144,246.57	144,246.57	已收 回本 金及 收益	是	否	
财通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本金保 障型收 益凭证	18,000,000	2019/1/11	2019/4/10	自 有 资 金	补充财 通运营 资金	到 期 还 本 付 息	3.90%	173,095.89	173,095.89	已收 回本 金及 收益	是	否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嘉兴 平湖支 行	保本浮 动收 益、封 闭式	120,000,000	2019/5/8	2019/11/8	自 有 资 金	银行理 财资金 池	到 期 还 本 付 息	3.80%	2,298,739.73	2,298,739.73	已收 回本 金及 收益	是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期限结构型	260,000,000	2019/5/10	2019/11/11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到期还本付息	4.00%	5,271,232.88	5,271,232.88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市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	2019/5/10	2019/8/9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到期还本付息	3.60%	269,260.27	269,260.27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9,000,000	2019/5/10	2019/8/7	自有资金	补充财通营运资金	到期还本付息	3.60%	168,657.54	168,657.54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	2019/5/10	2019/8/8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到期还本付息	3.95%	292,191.78	292,191.78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60,000,000	2019/8/13	2020/4/23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到期还本付息	3.75%	1,565,753.43	1,565,753.43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9,000,000	2019/8/16	2019/11/13	自有资金	补充财通营运资金	到期还本付息	3.60%	168,657.54	168,657.54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00	2019/11/14	2020/4/23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资金池	到期还本付息	3.71%	1,963,758.90	1,963,758.9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	260,000,000	2019/11/15	2020/4/23	自有	银行理财资金	到期还本	3.95%	4,501,917.81	4,501,917.81	已收回本	是	否	

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益型				资金	池	付息				金及收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9,000,000	2019/11/22	2020/2/19	自有资金	补充财通运营资金	到期还本付息	3.60%	168,657.54	168,657.54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是	否	

注：

- 1、上述委托理财情况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2、上述委托理财包括 2019 年到期赎回的委托理财产品，以及 2019 年购买的全部理财产品，以上实际收益未扣除应缴增值税。
- 3、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上述委托理财产品均已按期赎回；暂无新的委托理财，如有相关计划将按信息披露要求披露。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1、关于苳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的相关情况**

公司已于 2016 年启动苳达赖氨酸滴眼液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委托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苳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研究。

2018 年度，苳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药品上市后评价工作座谈会、苳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研究方案讨论会先后召开；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委托专业 CRO 公司组织实施苳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研究，研究方案进一步咨询有关专家意见建议，并上报有关部门。截至 2018 年底，已基本完成原研药处方及质量剖析研究、原料药研究、滴眼液处方筛选、配制工艺优化考察及包材对比研究等相关研究工作，实验室样品的各项质量指标与原研药基本一致，未发现异常状况。

2019 年度，公司全力以赴做好苳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一致性评价工作：

2019 年 3 月，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组织召开了苳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沟通交流会，邀请多位全国知名专家教授就临床研究方案等有关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基本达成一致意见，为开展大规模多中心临床研究奠定基础。

2019 年 8 月，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医学伦理委员会召开会议，审查并通过苳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研究方案，同意按该方案开展临床研究。

2019 年 10 月，苳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试验研究者会议召开，就如何具体执行好临床研究方案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讨论。

2019 年 12 月，参加临床研的全国 9 个省（市）的 9 家单位的有关技术人员在广州，参加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主办的相关业务培训，以保证各临床研究单位具体操作的一致性。

截至 2020 年 3 月底，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等 4 家单位已通过伦理委员会的审查。

2、关于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所涉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相关情况

公司与东丰药业及刘宪彬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东丰药业承诺强身药业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净利润（指净利润与当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下同），分别不低于 1,000 万元、3,000 万元和 5,000 万元。如强身药业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前述承诺净利润，差额部分由东丰药业以现金补足，东丰药业实际控制人刘宪彬就东丰药业的现金补足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所涉业绩承诺 2018 年度实现情况及资产转让方拟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议案》：鉴于强身药业 2018 年度业绩承诺未实现，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东丰药业和刘宪彬将以现金方式补偿业绩差额部分 5,802.31 万元。东丰药业及刘宪彬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将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刘宪彬就该等业绩补偿款支付承担连带责任。上述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莎普爱思关于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所涉业绩承诺 2018 年度实现情况及资产转让方拟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2）。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所涉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延迟支付有关事项的议案》：为履行支付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及相应利息，东丰药业及刘宪彬先生共同且连带地承诺：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200 万元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2,571.91 万元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并就 2,571.91 万元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按年利率 4.35%向莎普爱思支付利息；同时，东丰县东丰梅花鹿种源有限公司同意为东丰药业及刘宪彬的支付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及相应利息的支付义务提供连带保证。上述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莎普爱思关于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所涉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延迟支付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2）。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另外，鉴于东丰药业关于强身药业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尚未全部支付完成，东丰药业同意其所持有的全部莎普爱思非公开发行股票（即 4,999,999 股）暂不解禁上市流通，其锁定期延至东丰药业全部支付完成强身药业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为止。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莎普爱思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6）。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收到东丰药业支付的强身药业 2018 年业绩承诺补偿款 32,325,733.40 元，尚有 25,697,366.60 元未支付。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莎普爱思关于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所涉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进展公告》。

2020 年 1-2 月，公司收到东丰药业支付的剩余业绩承诺补偿款 25,697,366.60 元以及延迟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所产生的利息 153,340.16 元。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东丰药业关于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所涉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 5,802.31 万元以及延迟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所产生的利息 153,340.16 元全部支付完成，东丰药业及刘宪彬相关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全部履行完毕。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莎普爱思关于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所涉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全部支付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9）。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公司继续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做出的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关注基层医疗发展的号召，主动承担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计划开展健康扶贫活动，旨在不断改善基层医疗卫生条件，提高偏远乡村的医疗卫生硬件水平以及乡村医生服务水平。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5 月，公司与广东省同心圆慈善基金会共同举办的“点睛中国——关注白内障中国行”走进广东潮州，为当地的群众带来白内障科普、筛查与防治等一系列活动，包括针对潮州市近 2,000 名基层医生进行培训，提高基层医生对白内障疾病防治的水平，以及义诊筛查、免费白内障手术救治等为该辖区内收入水平较低的白内障手术适应症患者提供相应帮扶。共完成免费白内障手术 114 例。

2019 年 8 月，“点睛中国——关注白内障中国行”走进贵州大方县，对当地 160 多名乡村医生进行了医疗培训，促进提高了大方县乡村医生实践技能。

2019 年 9 月，“点睛中国”系列公益项目在重庆市武隆区凤山街道出水村卫生室举行了揭牌仪式，莎普爱思药业援建的卫生站正式投入使用，辐射周边多个村镇，减少居民享受医疗服务的时间、距离成本。同时在原有捐赠 25 万元善款和相关医疗设备的基础上，此次还向当地捐赠总价值超过 10 万元的医疗设备及仪器，促进提高了出水村医疗卫生条件。

2019 年 10 月，“点睛中国——关注白内障中国行”再次走进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为 2018 年向内蒙古巴彦淖尔市磴口县捐赠的 13 所村卫生室举行授牌仪式；并再次向当地基层医疗机构共计捐赠价值 30 余万元的医疗设备、药品，极大提升了磴口县医疗卫生条件。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62
二、分项投入	
5. 健康扶贫	
其中：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62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拟实施的扶贫计划如下：(1)为贫困地区共建乡村医疗卫生站；(2)为贫困地区进行医疗设备捐助；(3)为贫困地区进行乡村医生培训；(4)为贫困地区青少年眼病防控提供相应帮扶；(5)白内障防治专项基金继续为收入水平较低的内障手术适应症患者提供相应帮扶。

公司继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重点关注基层医疗发展，扎实做好调查研究工作，定准帮扶措施，帮助基层医疗建设，在 2019 年已开展的内蒙古、重庆等的健康扶贫活动基础上，加强对贫困地区基础医疗的关注力度，继续投入资金，具体金额以实地考察为准，捐建村卫生室、捐助医疗设备、进行乡村医生培训等，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条件的改善，提高偏远乡村的医疗卫生硬件水平及乡村医生服务水平。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密切关注客户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坚持“以人为本”，积极投身经济、社会建设，以“大健康、中老年、OTC”为发展方向，开拓创新，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为服务大众健康、促进社会和谐发展而积极努力，从员工权益、民主管理、品质保证、安全生产、社会公益等多个维度更好地履行了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高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优质、放心的产品，保证消费者安全用药；公司充分重视和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广泛开展各种有意义的职工文体活动等，组织员工技能培训、安全生产培训宣传，鼓励员工的发展，为员工营造和谐、愉悦的工作氛围。

报告期内，公司以“点睛中国-关注白内障中国行”为抓手，加强白内障尤其是早期老年性白内障防治的科普宣传工作。联合中国平安集团打造关爱老年性白内障保险“挚爱无忧”工程，实现医药跨界保险的特定人群“保险+疾病管理”的全方位保障。公司继续在全国各地举办了多场主题公益活动，如“暖冬行动”、“一封家书”、“爱眼日宣传”、“传递微笑社区公益行”、“送戏下乡”、“亮眼看中国公益活动”、“金色梦舞台社区行”、“看清美好·点亮家风”、“看见美好·点睛中国”等，专注传播白内障尤其是早期老年性白内障的防治与眼健康知识，呼吁社会群体关爱中老年人，倡导关注中老年人的白内障情况、关注他们的眼健康。此外公司还在全国范围内积极支持、开展“舞动中国”、“中老年艺术交流盛典”等才艺表演活动，为爱好艺术的广大中老年群众提供一个展现自我的舞台，丰富中老年人的业余文化生活，用公益的形式让中老年人的生活更幸福。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开展了村医培训、卫生站援建、医疗器械捐赠、白内障患者手术援助、青少年眼病防控等一系列具有积极社会影响力的公益项目。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3 月 29 日，公司被列入 2019 年嘉兴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A.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

B. 排放方式：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至纳管标准后，进入嘉兴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气经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经 15 米及以上高度排气筒排放。一般固废委托开发区环卫所处置，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C.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全厂设污水排放口 1 个，位于厂区西北厂界，雨水排放口 1 个，位于厂区北角。全厂设主要废气排放口 3 个，位于厂区内。

D.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化学需氧量排放平均浓度 39.24mg/L，排放总量 3.82 吨；氨氮平均排放浓度 1.48mg/L，排放总量 0.14 吨；废水排放总量为 9.73 万吨。

E.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入网污水水质必须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联合污水处理厂设计标准，主要指标及要求为：CODCr \leq 400mg/L、NH₃-N \leq 30mg/L。

F. 核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排污许可证）：化学需氧量 11.6 吨/年、氨氮 1.16 吨/年。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厂区建有一座综合废水站，采用二级好氧生化处理工艺，用于接收预处理单元出水、制剂车间废水及质检废水、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等。厂区内已建事故应急池（含初期雨水池）。

厂区废水预处理站产生的废气，加盖收集后，接入废气处理设施后达标排放；综合废水处理站废水收集池、压滤房、好氧生化单元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接入废气处理设施后达标排放；危废暂存库产生的废气接入废气处理设施后达标排放。

厂区内建有危险废物暂存仓库 1 座，位于厂区东北角。已采取了防雨、防风、防晒措施，地面进行了防渗、防腐处理，实现分类分区存放，已树立危废暂存场所标志牌，已设置渗滤液收集池，并安装有废气收集装置，废气收集后处理后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年产 4500 万袋/瓶大输液、1000 万支滴眼液等生产线迁建技改项目，环评审批文号：平环建 2013-B-066 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号：平环建验[2014]13 号。

B、新建年产 2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一条线环评审批文号：(2011)B-042 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号：平环建验[2014]13 号，另一条线已完成自主验收。

C、新建研发质检中心项目，环评审批文号：(2011)B-043 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号：平环建验[2017]67 号。

D、年产 30000 万片/粒/袋固体制剂（含头孢类）、2000 万枚栓剂、5000 万支口服液生产线迁建技改项目，环评审批文号：平环建 2015-B-007 号，平环建验[2017]63 号。

E、年增产 2000 万袋/瓶大输液、500 万支滴眼液扩建项目，环评审批文号：平环建 2015-B-073 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号：平环建验[2017]65 号。

F、保健食品建设项目（保健食品车间），环评审批文号：平环建 2015-B-072 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号：平环建验[2017]64 号。

G、印刷车间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文号：(2011)B-044 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文号：平环建验[2011]17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平湖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30482-2019-0023-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委托有资质机构对厂区废气、废水、噪声、土壤、地下水等进行监测，其中，废气监测包括有组织、无组织废气的氨、臭气浓度、硫化氢等因子，监测频次为 1 次/年；废水监测包括综合废水处理站调节池、废水总排放口的 PH、COD、氨氮、总磷等因子，监测频次为 1 次/季度，雨

水排放口的 PH、COD、氨氮等因子，频次为 1 次/年；噪声监测包括厂区厂界昼间、夜间噪声，频次为 1 次/年；土壤监测包括环保要求监测的因子以及地块内特征污染因子，频次为 1 次/年；地下水监测包括地块内特征污染因子，频次为 1 次/年。

公司配备了专职的环保人员及废水监测仪器，每天对厂区雨、污排放口的 PH、COD、氨氮、总磷等因子进行监测，并在废水排放口安装了在线监控设施及废水超标自动回流装置，在雨水排放口安装了在线监控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强身药业在实际生产经营中产生的污染物种类包括：

A、废水：主要是中药前处理洗药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纯水制备过程中的反渗透浓水、制水设备反冲洗水等，废水经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后达标排放。

B、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乙醇废气、粉尘、锅炉烟气等。生产产生的粉尘经除尘效率不低于 99%的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排放，生产产生的乙醇废气收集后不低于 15m 的高空排放。锅炉烟气采用高效湿式脱硫除尘器处理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后达标排放。

C、噪声：主要噪声源为各生产车间的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如风机等。根据类比分析，其噪声值在 65-87dB(A)之间。对声级值较大风机设立封闭隔音间，并装设吸声材料，高噪声设备做减振处理、风管设置消声器等措施，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D、固体废物：a、一般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水提及醇提产生的废药渣及滤渣烘干后焚烧处理；锅炉炉渣和废弃包装物综合利用，不产生二次污染；b、危险固废主要是乙醇回收装置产生的精馏残液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签署发布了《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东丰县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220421-2019-016-L。

报告期内，强身药业未受到环保部门相关处罚。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249,999	7.83				-20,250,000	-20,250,000	4,999,999	1.5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5,249,999	7.83				-20,250,000	-20,250,000	4,999,999	1.5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5,749,996	4.88				-10,749,997	-10,749,997	4,999,999	1.55
境内自然人持股	9,500,003	2.95				-9,500,003	-9,500,003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97,342,500	92.17				20,250,000	20,250,000	317,592,500	98.45
1、人民币普通股	297,342,500	92.17				20,250,000	20,250,000	317,592,500	98.4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22,592,499	100.00				0	0	322,592,499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合计 20,250,000 股，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莎普爱思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6）。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德康	9,500,003	9,500,003	0	0	非公限售	2019-12-16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4,999,999	4,999,999	0	0	非公限售	2019-12-16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999,999	0	0	4,999,999	非公限售	2019-12-16
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99,999	2,499,999	0	0	非公限售	2019-12-16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鑫享 7 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2,499,999	2,499,999	0	0	非公限售	2019-12-16
同药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0	0	非公限售	2019-12-16
合计	25,249,999	20,250,000	0	4,999,999	/	/

说明：鉴于东丰药业关于强身药业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尚未全部支付完成，东丰药业同意其所持有的全部莎普爱思非公开发行股票（即 4,999,999 股）暂不解禁上市流通，其锁定期延至东丰药业全部支付完成强身药业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为止。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莎普爱思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6）。

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东丰药业及刘宪彬相关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全部履行完毕。东丰药业所持的莎普爱思 4,999,999 股限售流通股，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上市流通。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莎普爱思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0）。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2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263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陈德康	-31,154,075	93,462,228	28.97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养和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31,154,075	31,154,075	9.66	0	质押	21,80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上海景兴实业投 资有限公司	-1,614,474	27,603,831	8.56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胡正国	0	10,920,000	3.39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速硕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速 硕新价值成长一 期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8,320,000	8,320,000	2.58	0	无	0	未知
俞春雄	-750,000	5,700,000	1.77	0	无	0	未知
王泉平	-10,966,900	5,511,000	1.71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吉林省东丰药业 股份有限公司	0	4,999,999	1.55	4,999,999	质押	4,999,999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何士明	-1,623,900	4,826,100	1.50	0	无	0	未知

稷定资产管理（嘉兴）有限公司—稷定健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35,500	2,635,500	0.82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陈德康	93,462,228	人民币普通股	93,462,228				
上海养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154,075	人民币普通股	31,154,075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7,603,831	人民币普通股	27,603,831				
胡正国	10,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20,000				
上海速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速硕新价值成长一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20,000				
俞春雄	5,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00				
王泉平	5,5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11,000				
何士明	4,826,100	人民币普通股	4,826,100				
稷定资产管理（嘉兴）有限公司—稷定健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35,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5,500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500,097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9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陈德康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2、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关于报告期内 5%以上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康先生不存在质押莎普爱思股份的情形。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5%以上股东上海养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质押无限售流通股 2,180 万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69.97%，占公司总股本的 6.76%。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5%以上股东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质押莎普爱思股份的情形。

关于股东质押及解质押股份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999,999	/	0	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 东丰药业及刘宪彬相关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全部履行完毕。东丰药业所持的莎普爱思 4,999,999 股限售流通股, 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上市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5 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p>根据《附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中关于“限售期”的约定：认购方承诺，认购方按照本协议认购的本次发行新股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其上市日为 2016 年 12 月 15 日，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p> <p>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 东丰药业及刘宪彬相关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全部履行完毕。东丰药业所持的莎普爱思 4,999,999 股限售流通股, 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上市流通。</p>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德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8 年 12 月至今, 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4 年 2 月至今, 兼任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5 年至今, 兼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6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兼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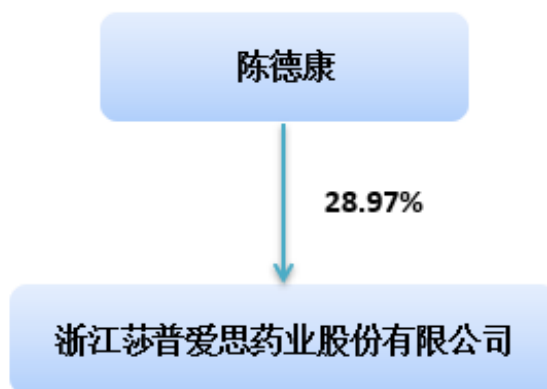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德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8年12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2月至今，兼任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至今，兼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3月至2016年5月兼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外，过去10年无其他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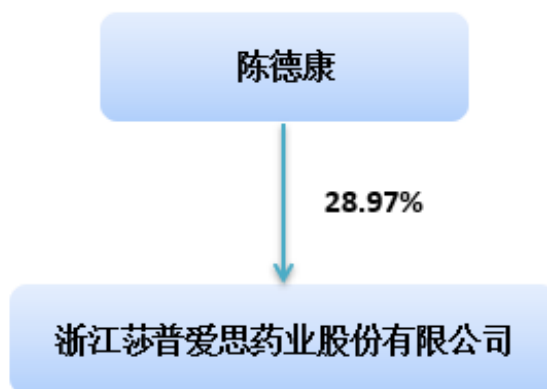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康先生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与公司第二大股养和投资之全资子公司谊和医疗签署《陈德康与上海谊和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陈德康拟将其所持公司 23,365,55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24%）转让予谊和医疗。同时，陈德康签署《表决权放弃承诺函》，承诺拟将以不可撤销的方式放弃其所持公司剩余 70,096,67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3%）之上的表决权。同时，根据《股份转让协议》，陈德康还将于 2021 年将其所持公司 17,524,16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43%）转让给谊和医疗或其指定的受让方。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亦未构成关联交易。本次权益变动将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若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陈德康变更为养和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陈德康变更为林弘立、林弘远兄弟。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尚需双方严格按照协议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本次协议转让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莎普爱思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承诺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莎普爱思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陈德康）》、《莎普爱思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养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谊和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尚未完成过户。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德康	董事长	男	69	2018/5/16	2021/5/15	124,616,303	93,462,228	-31,154,075	协议转让	42.11	否
王友昆	董事、总经理	男	62	2018/5/16	2021/5/15					33.87	否
陈伟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2	2018/5/16	2021/5/15					28.13	否
胡正国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18/5/16	2021/5/15					24.08	否
汪为民	董事	男	70	2018/5/16	2021/5/15					0.00	是
王春燕	董事(辞职)	女	39	2018/5/16	2019/4/12					0.00	是
刘林	董事(补选)	男	50	2019/5/22	2021/5/15					0.00	是
徐萍平	独立董事	女	56	2018/5/16	2021/5/15					5.40	是
董作军	独立董事	男	50	2018/5/16	2021/5/15					5.40	是
崔晓钟	独立董事	男	50	2018/5/16	2021/5/15					5.40	是
时亮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18/9/10	2021/5/15					20.31	否
缪跃英	监事	女	57	2018/5/16	2021/5/15					0.00	是
冯晓	职工监事	女	49	2018/5/16	2021/5/15					11.62	否
吴建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7	2018/5/16	2021/5/15					20.31	否
张群言	财务总监	女	54	2018/5/16	2021/5/15					18.19	否
吴建伟	副总经理	男	42	2018/9/25	2021/5/15					17.27	否
徐洪胜	副总经理	男	38	2018/9/25	2021/5/15					24.26	否

合计	/	/	/	/	/	124,616,303	93,462,228	-31,154,075	/	256.35	/
----	---	---	---	---	---	-------------	------------	-------------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德康	男，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平湖制药厂供销科科长，浙江平湖制药厂厂长、董事长兼厂长，浙江平湖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嘉兴市医药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友昆	男，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主管药师、经济师。曾任嘉兴南湖制药厂经营厂长、总经理，嘉兴南湖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华立南湖制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伟平	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杭州大自然智能卡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电脑视觉和图像处理实验室、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工程学院。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胡正国	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平湖制药厂质监科长，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现任嘉兴市药学会副理事长、平湖市药学会理事长，浙江省药学会药剂专业委员会委员；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汪为民	男，1950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上海茉织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景特彩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景兴包装有限公司董事等。现任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四川景特彩包装有限公司董事，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春燕	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现任浙江马宝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 林	男，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养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现主要担任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2020 年 3 月起任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徐萍平	女，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从事企业管理教学与研究二十余年，主持省市级课题多项，发表多篇学术论文。曾获杭州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三等奖、浙江大学教学成果一等奖、浙江省教学成果二等奖、杭州市教学成果二等奖；获得杭州市教育系统先进个人、杭州市先进教师。曾任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商学院工商管理系教授，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董作军	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获得执业律师资格。2002 年 8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职于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3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工业大学讲师，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崔晓钟	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学博士。2010 年 6 月至今，任嘉兴学院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2012 年至今任嘉兴学院商学院现代会计研究所副所长；2016 年 3 月至今任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 月至今任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任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时 亮	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国家一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经济师。2013 年至今主要担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委员、工会主席、行政总监等；2018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缪跃英	女，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平湖第一袜厂助理会计、主办会计、平湖市天姻制衣社主办会计、嘉兴马宝狮制衣有限公司主办会计。现任浙江马宝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冯 晓	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曾任浙江平湖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车间质检员，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市场一部科员，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等。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市场部经理。
吴建国	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于 2013 年 11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董秘后续培训。曾任嘉兴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群言	女，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浙江平湖制药厂财务科科员，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经理。
吴建伟	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主要负责公司新产品开发和高新技术企业工作，负责实施了包括浙江省重大科技专项在内的多个省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成功开发并转化多项科技成果，包括原化药 2 类新药、国内首家上市品种甲磺酸帕珠沙星滴眼液和酮康唑栓、甲磺酸帕珠沙星、甲磺酸帕珠沙星氯化钠注射液、二甲双胍格列本脲胶囊（I）等多个原化药 3 类新药；作为发明人之一已取得国家发明专利 5 项。曾获浙江省青年英才奖三等奖、浙江省药学会医药科技奖二等奖、嘉兴市优秀科技工作者、嘉兴市首批杰出人才、嘉兴市新世纪专业技术带头人、嘉兴市重点企业技术创新团队带头人等。现主要担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物研究所所长、浙江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主任等，2018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徐洪胜	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工程硕士，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管理部经理、生产总监，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等。2016 年 6 月起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3 月起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4 月 12 日，王春燕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王春燕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现任董事人数从即日起由 9 人变更为 8 人，王春燕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程序尽快选举新任董事。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3）。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汪为民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7年3月6日	
刘林	上海养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8年5月	2019年1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汪为民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6月19日	
汪为民	四川景特彩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2月9日	
王春燕	浙江马宝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王泉平控制的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03年3月	
刘林	上海新视界眼科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公益事业部总监	2014年5月	
刘林	上海新视界中兴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3年6月	
刘林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20年3月30日	
徐萍平	浙江大学城市学院	教师	2015年6月	
董作军	浙江工业大学	讲师	2013年11月	
崔晓钟	嘉兴学院	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	2010年6月	
崔晓钟	嘉兴学院商学院现代会计研究所	副所长	2012年1月	
崔晓钟	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3月21日	
崔晓钟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21日	
崔晓钟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月18日	

崔晓钟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8日	
缪跃英	浙江马宝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王泉平控制的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13年1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以及初步确定薪酬方案的管理机构。公司董事的年度薪酬确认，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的年度薪酬确认，须报经监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确认，须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和津贴均已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56.35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春燕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刘 林	董事	选举	补选（养和投资提名）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3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21
销售人员	563
技术人员	115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235
合计	1,4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182
大专	467
中专（职高）	182
高中及以下	614
合计	1,44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当前的薪酬管理体系，纵向主要根据职务的不同，划分为科员、中层、高层三个层次；横向主要根据工作性质的不同，划分为行政、生产、销售三个部分，行政部分的薪酬以固定工资为主，入职时根据学历高低、工作经验、个人能力表现等确认基本工资，之后根据员工的年度考核情况再作调整；销售部分的薪酬采取“基本工资+销售提成”的薪酬体制，根据销售量、货款回收以及新老客户开发等情况评定；生产部分的薪酬采用产量考核制度，按照“多劳多得”、“保证质量”、“安全生产”的原则评定。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方案，所有员工按不同岗位、职务、工作能力、学历、专业等来确定不同的职等职级，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业内及本地的薪酬竞争力，年终以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年度综合测评，以此作为绩效考核及晋升的依据。

公司执行带薪休假、婚产假等法定节假制度。依法按时发放员工工资，并按时按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员工素质及业务能力，培养丰富的知识与技能，养成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公司建立健全了《培训管理制度》，根据对各部门培训需求进行充分调查分析的基础上制定出“年度培训计划”，在培训课程的选择上，公司注重全方位、多层次、各类型，以企业的发展、员工的需求为导向，针对不同员工采用不同方式、不同类别的培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企业文化、销售技巧、员工素质、职业技能、安全生产等各个方面，培训主要采用内部培训和外派培训相结合

的方式，并邀请相关专家到公司上课教学，目的是为了营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引导每位员工做好自己的职业规划，把公司的发展与员工的利益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共同推动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劳务派遣人员为 4 人，占莎普爱思强身药业用工总量的比例符合相关规定，未超过 1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上述制度的制定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行动方向和行为准则。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公司章程规定的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履行的职责完备、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属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明晰、相互制衡，形成了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设立了内部审计部门，并且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规定了内部审计部门职责，负责独立监督和评价本单位及所属单位财务收支、经济活动的真实、合法和效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得到有效执行，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一致，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信息披露档案资料保存完整，信息披露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三）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完整，人员、机构、业务、财务均保持完全独立，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募投项目（包括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项目、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已实施完成；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转出并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转出资金划入公司及强身药业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

（六）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已经 2010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修改完善、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一方面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定期报告、重大事项等窗口期禁止买卖股票的提醒；另一方面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备工作，对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按规定及时报送、备案，同时

严格规范向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公司信息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未受到监管部门的相关处罚。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05-22	www. sse. com. cn	2019-05-23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12-18	www. sse. com. cn	2019-12-19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两次股东大会中，所审议议案均全部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及时披露了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德康	否	4	4	2	0	0	否	2
王友昆	否	4	4	2	0	0	否	2
陈伟平	否	4	4	3	0	0	否	1
胡正国	否	4	4	3	0	0	否	1
汪为民	否	4	4	4	0	0	否	0
刘林	否	3	3	3	0	0	否	1
徐萍平	是	4	4	3	0	0	否	2
董作军	是	4	4	4	0	0	否	1
崔晓钟	是	4	4	3	0	0	否	2

说明：董事刘林任期自 2019 年 5 月 22 日开始。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其报酬，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则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发放情况进行监督与审核。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0〕1958号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莎普爱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莎普爱思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莎普爱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及附注五(一)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莎普爱思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0,349.04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1,716.37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8,632.67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莎普爱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确定的存货估计售价，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

(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固定资产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及附注五(一)9。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莎普爱思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85,936.64 万元，减值准备为 1,906.50 万元。由于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持续亏损，管理层判断该子公司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并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该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由于固定资产的减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为此，我们将固定资产的减值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对于固定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莎普爱思公司识别资产减值迹象和估计可收回金额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实地查看固定资产使用情况，了解固定资产是否存在长期闲置等情况；

(3) 评价管理层对于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分配在每个资产组中固定资产的金额，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 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历史经验、运营计划、管理层使用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其他假设等相符；

(5) 测试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相关性；

(6)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用的外部估值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结合估值机构的评估报告，复核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7) 检查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五(二)1和十二(一)2。

莎普爱思公司主要销售滴眼液、大输液等制剂产品。2019 年度，莎普爱思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51,595.71 万元，较 2018 年度下降 15.06%。

莎普爱思公司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由于营业收入是莎普爱思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营业收入按产品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

(5) 结合应收账款的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的销售额；

(6)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莎普爱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莎普爱思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莎普爱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莎普爱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莎普爱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莎普爱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严善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修鸿儒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489,307.49	145,164,499.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0,714,877.08	160,228,317.39
应收账款		26,766,531.95	26,855,497.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949,735.80	19,265,296.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999,304.56	3,837,714.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326,668.66	91,165,519.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2,578,833.42	464,953,487.66
流动资产合计		929,825,258.96	911,470,332.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4,461,207.05	504,876,103.02
在建工程		2,282,116.46	164,205,131.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145,095.37	66,623,165.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0,445.33	1,006,28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6,408.54	413,01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9,495,272.75	737,123,695.95
资产总计		1,589,320,531.71	1,648,594,028.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287,232.78	41,027,912.04
预收款项		18,283,017.69	80,956,688.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800,382.92	10,948,811.62
应交税费		8,718,357.83	8,830,074.27
其他应付款		29,890,202.53	22,651,454.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5,979,193.75	164,414,941.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80,000.00	
递延收益		2,925,000.00	3,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05,000.00	3,000,000.00
负债合计		100,284,193.75	167,414,941.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2,592,499.00	322,592,4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9,935,504.61	619,935,504.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583,266.81	108,315,534.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6,925,067.54	430,335,54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9,036,337.96	1,481,179,086.8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9,036,337.96	1,481,179,086.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89,320,531.71	1,648,594,028.08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621,866.03	141,653,698.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0,514,877.08	160,228,317.39
应收账款		24,936,829.19	20,231,496.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396,952.45	18,016,467.11
其他应收款		106,343,445.00	77,805,682.8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3,402,434.22	50,835,738.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9,571,914.83	451,855,245.40
流动资产合计		967,788,318.80	920,626,645.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7,316,274.70	340,024,332.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8,041,064.48	371,097,900.32
在建工程		2,282,116.46	3,654,655.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164,135.07	33,334,526.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4,045.90	1,019,646.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5,408.54	381,41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9,313,045.15	749,512,471.13
资产总计		1,627,101,363.95	1,670,139,116.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102,004.25	22,376,011.36
预收款项		17,086,864.08	81,731,945.80
应付职工薪酬		1,975,030.14	4,055,227.12
应交税费		7,723,323.18	8,241,868.12
其他应付款		28,012,964.41	18,590,205.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7,900,186.06	134,995,258.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8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0,000.00	
负债合计		79,280,186.06	134,995,258.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2,592,499.00	322,592,4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9,935,504.61	619,935,504.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583,266.81	108,315,534.88
未分配利润		495,709,907.47	484,300,320.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7,821,177.89	1,535,143,858.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27,101,363.95	1,670,139,116.63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5,957,073.58	607,437,969.19
其中:营业收入		515,957,073.58	607,437,969.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5,313,805.97	565,554,994.85
其中:营业成本		174,138,840.92	169,359,501.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948,654.23	9,810,222.13
销售费用		249,735,724.19	290,439,986.74
管理费用		59,040,310.69	70,563,934.14
研发费用		26,989,476.12	26,562,463.79
财务费用		-2,539,200.18	-1,181,113.2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573,234.91	1,290,746.14
加:其他收益		10,194,729.82	1,485,756.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80,367.03	14,572,411.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9,217.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638,245.84	-188,202,528.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6,544.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75,643.57	-130,261,386.13
加:营业外收入		32,338,982.80	19,811,809.08
减:营业外支出		4,181,187.07	1,095,214.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82,152.16	-111,544,791.26

减：所得税费用		8,924,901.05	14,929,530.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57,251.11	-126,474,321.4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57,251.11	-126,474,321.4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57,251.11	-126,474,321.4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57,251.11	-126,474,321.4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57,251.11	-126,474,321.4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2,911,017.60	592,407,936.08
减：营业成本		156,913,158.82	157,681,162.48
税金及附加		5,757,378.72	7,950,058.87
销售费用		251,504,997.70	285,847,406.81
管理费用		40,535,575.64	51,083,437.33
研发费用		26,036,871.26	25,117,114.93
财务费用		-2,871,635.23	-1,558,595.0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885,636.65	1,650,500.65
加：其他收益		437,542.64	676,425.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80,367.03	14,572,411.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7,866.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130,620.69	-183,461,485.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3,287.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99,194.41	-101,925,297.64
加：营业外收入		32,325,733.40	19,808,059.08
减：营业外支出		4,154,598.76	1,073,262.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71,940.23	-83,190,501.48
减：所得税费用		8,894,620.93	14,805,373.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77,319.30	-97,995,874.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77,319.30	-97,995,874.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677,319.30	-97,995,874.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994,718.46	692,373,319.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7,433.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42,362.47	10,565,82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8,434,514.89	702,939,142.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595,732.32	97,902,772.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451,179.97	134,637,264.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933,005.89	114,221,154.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985,349.67	255,804,45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965,267.85	602,565,64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69,247.04	100,373,495.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380.00	1,0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106,100.43	1,065,380,47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187,480.43	1,065,381,490.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31,919.80	58,375,494.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000,000.00	1,35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5,331,919.80	1,409,375,494.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55,560.63	-343,994,003.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629,615.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29,61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49,629,615.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324,807.67	-293,250,123.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164,499.82	438,414,623.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489,307.49	145,164,499.82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509,920.07	672,592,608.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9,653.68	1,995,57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629,573.75	674,588,180.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257,620.18	83,228,855.7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929,787.33	52,464,317.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382,996.53	104,179,48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986,186.32	315,173,05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556,590.36	555,045,71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63,072,983.39	119,542,465.33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00.00	1,0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549,723.87	1,113,176,389.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8,585,223.87	1,113,177,409.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89,582.80	24,766,225.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400,456.91	1,418,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690,039.71	1,443,266,225.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5,184.16	-330,088,816.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629,615.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29,61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629,615.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968,167.55	-260,175,966.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653,698.48	401,829,664.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621,866.03	141,653,698.48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2,592,499.00				619,935,504.61				108,315,534.88		430,335,548.36		1,481,179,086.85		1,481,179,08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2,592,499.00				619,935,504.61				108,315,534.88		430,335,548.36		1,481,179,086.85		1,481,179,086.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67,731.93		6,589,519.18		7,857,251.11		7,857,25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57,251.11		7,857,251.11		7,857,251.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67,731.93		-1,267,731.93					
1.提取盈余公积								1,267,731.93		-1,267,731.9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9,629,615.20		-49,629,615.20		-49,629,615.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629,615.20		-49,629,615.20		-49,629,615.2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4,444,42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4,444,42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22,592,499.00				619,935,504.61				108,315,534.88		430,335,548.36		1,481,179,086.85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2,592,499.00				619,935,504.61				108,315,534.88	484,300,320.10	1,535,143,858.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2,592,499.00				619,935,504.61				108,315,534.88	484,300,320.10	1,535,143,858.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67,731.93	11,409,587.37	12,677,319.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677,319.30	12,677,319.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67,731.93	-1,267,731.93	
1. 提取盈余公积									1,267,731.93	-1,267,731.93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2,592,499.00				619,935,504.61				109,583,266.81	495,709,907.47	1,547,821,177.89

项目	2018 年度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8,148,076.00				694,379,927.61				108,315,534.88	631,925,810.03	1,682,769,348.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8,148,076.00				694,379,927.61				108,315,534.88	631,925,810.03	1,682,769,348.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444,423.00				-74,444,423.00					-147,625,489.93	-147,625,489.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995,874.73	-97,995,874.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9,629,615.20	-49,629,615.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629,615.20	-49,629,615.2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4,444,423.00				-74,444,42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4,444,423.00				-74,444,42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2,592,499.00				619,935,504.61				108,315,534.88	484,300,320.10	1,535,143,858.59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自然人陈德康、王泉平、胡正国在原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基础上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5 日在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变更登记，总部位于浙江省嘉兴平湖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146644116H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22,592,499.00 元，股份总数 322,592,499 股（每股面值 1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4,999,999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17,592,5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4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医药行业。经营范围：滴眼剂、大容量注射剂、口服溶液剂、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栓剂、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原料药、冲洗剂、合剂的生产（凭许可证经营），胶囊剂、片剂、颗粒剂类保健食品生产（凭许可证经营），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限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印刷部经营），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妆品、日用百货的销售，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消毒产品的生产（凭许可证经营），消毒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产品为滴眼液、大输液等药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浙江莎普爱思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平湖莎普爱思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和平湖市莎普爱思贸易有限公司 5 家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

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子公司往来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暂付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其他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1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40
4-5年	60
5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 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7.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1.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商标权	10
特许经营权	10
专有技术	10
排污权	5-20
商品化软件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阶段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支

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1.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滴眼液、大输液等产品。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7.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9.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董事会审批	详见其他说明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董事会审批	详见其他说明
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董事会审批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7,083,814.58	应收票据	160,228,317.39
		应收账款	26,855,497.1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1,027,912.04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027,912.04

2)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

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① 2019年1月1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下简称新CAS22）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以下简称原CAS22）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145,164,499.82	摊余成本	145,164,499.82
应收票据	贷款和应收款项	160,228,317.39	摊余成本	160,228,317.39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26,855,497.19	摊余成本	26,855,497.19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3,837,714.00	摊余成本	3,837,714.00
其他流动资产—银行理财产品	贷款和应收款项	450,000,000.00	摊余成本	45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41,027,912.04	摊余成本	41,027,912.04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22,651,454.32	摊余成本	22,651,454.32

②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重 分 类	重 新 计 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A. 金融资产				
a. 摊余成本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货币资金	145,164,499.82			145,164,499.82
应收票据	160,228,317.39			160,228,317.39
应收账款	26,855,497.19			26,855,497.19
其他应收款	3,837,714.00			3,837,714.00
其他流动资产—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786,086,028.40			786,086,028.40
B. 金融负债				
a. 摊余成本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应付账款	41,027,912.04			41,027,912.04

其他应付款	22,651,454.32			22,651,454.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负债	63,679,366.36			63,679,366.36

③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2019 年 1 月 1 日)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 CAS2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 CAS22)				
应收账款	701,369.08			701,369.08
其他应收款	763,054.77			763,054.77

3)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6%、13%、10%、9%、6%、5%、3%[注]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	1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以下称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17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7)201 号),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19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计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财务报表上年年末数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后的 2019 年 1 月 1 日数据,期末数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9 年度,上年同期指 2018 年度。母公司同。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7,374.69	198,039.96
银行存款	223,361,932.80	144,966,459.86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23,489,307.49	145,164,499.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情况。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0,000,000.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260,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0,714,877.08	160,228,317.39
合计	90,714,877.08	160,228,317.3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138,961.38	
合计	22,138,961.38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991,721.94
1 至 2 年	4,374,150.78
2 至 3 年	1,249,566.65
3 至 4 年	94,590.00
4 至 5 年	3,960.50
5 年以上	91,267.90
合计	27,805,257.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805,257.77	100.00	1,038,725.82	3.74	26,766,531.95	27,556,866.27	100.00	701,369.08	2.55	26,855,497.19
其中：										
账龄组合	27,805,257.77	100.00	1,038,725.82	3.74	26,766,531.95	27,556,866.27	100.00	701,369.08	2.55	26,855,497.19
合计	27,805,257.77	/	1,038,725.82	/	26,766,531.95	27,556,866.27	/	701,369.08	/	26,855,497.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991,721.94	219,917.21	1.00
1-2 年	4,374,150.78	437,415.08	10.00
2-3 年	1,249,566.65	249,913.33	20.00
3-4 年	94,590.00	37,836.00	40.00
4-5 年	3,960.50	2,376.30	60.00
5 年以上	91,267.90	91,267.90	100.00
合计	27,805,257.77	1,038,725.82	3.7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1,369.08	337,356.74				1,038,725.82
合计	701,369.08	337,356.74				1,038,725.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10,048,144.5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6.1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371,796.26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991,274.34	43.83	18,960,115.59	98.42
1 至 2 年	8,893,952.86	55.76	285,441.60	1.48
2 至 3 年	64,508.60	0.41	10,245.00	0.05
4 至 5 年			9,494.32	0.05
合计	15,949,735.80	100.00	19,265,296.5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11,145,228.1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9.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999,304.56	3,837,714.00
合计	13,999,304.56	3,837,71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824,971.98
1 至 2 年	1,174,527.00
2 至 3 年	571,305.00
3 至 4 年	20,000.00
5 年以上	123,415.92
合计	14,714,219.90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09,106.67	2,750,070.29
应收暂付款	11,450,793.60	
其他	854,319.63	1,850,698.48
合计	14,714,219.90	4,600,768.7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945.68	149,559.49	588,549.60	763,054.7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745.27	11,745.27		
--转入第三阶段		-29,188.50	29,188.5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5,049.31	-14,663.56	31,584.82	131,970.57
本期转回			180,110.00	180,11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8,249.72	117,452.70	469,212.92	714,915.3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9,530.00		180,110.00			279,4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3,524.77	131,970.57				435,495.34
合计	763,054.77	131,970.57	180,110.00			714,915.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湖市财政局 财政收入专户	应收暂付款 [注 1]	11,450,793.60	1 年以内	77.82	114,507.94
平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保证金 [注 1]	1,000,000.00	1-2 年	6.79	100,000.00
阿里健康大药房医药连锁	保证金	300,000.00	[注 2]	2.04	6,062.43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注 3]	其他	279,420.00	2-3 年	1.90	279,420.00
江西英扬整合营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89,661.41	1 年以内	1.29	1,896.61
合计	/	13,219,875.01	/	89.84	501,886.98

[注 1]：分别系应收土地退回款 1,145.08 万元及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100.00 万元，详见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注 2]：其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 265,973.00 元，1-2 年金额 34,027.00 元。

[注 3]：预计无法收回，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515,970.70	2,576,757.52	46,939,213.18	47,734,110.25	281,874.02	47,452,236.23
在产品	15,772,966.72	5,170,996.79	10,601,969.93	13,946,413.07	178,389.78	13,768,023.29
库存商品	38,201,438.17	9,415,952.62	28,785,485.55	38,870,232.96	8,924,972.92	29,945,260.04
合计	103,490,375.59	17,163,706.93	86,326,668.66	100,550,756.28	9,385,236.72	91,165,519.56

(2). 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1,874.02	2,294,883.50				2,576,757.52
在产品	178,389.78	4,992,607.01				5,170,996.79
库存商品	8,924,972.92	10,285,722.75		9,794,743.05		9,415,952.62
合计	9,385,236.72	17,573,213.26		9,794,743.05		17,163,706.93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本期减少的存货跌价准备系随销售转销或领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3,006,918.59	13,098,242.26
预缴企业所得税	571,914.83	1,855,245.40
理财产品	199,000,000.00	450,000,000.00
合计	212,578,833.42	464,953,487.66

13、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04,461,207.05	504,876,103.0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04,461,207.05	504,876,103.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期初余额	331,734,036.57	6,421,130.11	340,286,920.07	13,509,688.26	691,951,775.01
2.本期增加金额	80,512,087.79	172,785.31	90,357,468.28	600,063.73	171,642,405.11
(1) 购置		172,785.31	6,479,721.92	600,063.73	7,252,570.96
(2) 在建工程转入	80,512,087.79		83,877,746.36		164,389,834.1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800.00	4,044,008.44	180,973.49	4,227,781.93
(1) 处置或报废		2,800.00	4,044,008.44	180,973.49	4,227,781.93
4.期末余额	412,246,124.36	6,591,115.42	426,600,379.91	13,928,778.50	859,366,398.1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7,508,249.02	3,820,492.08	115,602,030.54	10,144,900.35	187,075,671.99
2.本期增加金额	16,743,299.06	953,351.15	33,552,216.03	1,389,667.16	52,638,533.40
(1) 计提	16,743,299.06	953,351.15	33,552,216.03	1,389,667.16	52,638,533.40
3.本期减少金额		2,660.00	3,725,302.86	146,083.97	3,874,046.83
(1) 处置或报废		2,660.00	3,725,302.86	146,083.97	3,874,046.83
4.期末余额	74,251,548.08	4,771,183.23	145,428,943.71	11,388,483.54	235,840,158.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9,065,032.58		19,065,032.58
(1) 计提			19,065,032.58		19,065,032.5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9,065,032.58		19,065,032.5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7,994,576.28	1,819,932.19	262,106,403.62	2,540,294.96	604,461,207.05
2.期初账面价值	274,225,787.55	2,600,638.03	224,684,889.53	3,364,787.91	504,876,103.02

面价值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82,116.46	164,205,131.42
工程物资		
合计	2,282,116.46	164,205,131.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				103,686,374.82		103,686,374.82
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				56,864,101.43		56,864,101.43
零星工程	2,282,116.46		2,282,116.46	3,654,655.17		3,654,655.17
合计	2,282,116.46		2,282,116.46	164,205,131.42		164,205,131.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注]	9,176 万	103,686,374.82	-7,739,996.39	95,946,378.43			104.56	100%				募集资金、自筹
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	6,636 万	56,864,101.43	9,827,607.08	66,691,708.51			100.50	100%				募集资金、自筹
零星工程		3,654,655.17	379,208.50	1,751,747.21		2,282,116.46						自筹
合计	15812 万	164,205,131.42	2,466,819.19	164,389,834.15		2,282,116.46	/	/			/	/

[注]：其中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本期增加 512,032.70 元，本期调整暂估 -8,252,029.09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权	特许经营权	专有技术	排污权	商品化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423,198.35	4,563,100.00	2,473,262.83	13,622,885.28	2,173,298.50	57,380.33	79,313,125.29
2. 本期增加金额	372,300.00					132,743.36	505,043.36
(1) 购置	372,300.00					132,743.36	505,043.3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82,300.00						12,782,300.00
(1) 处置	12,782,300.00						12,782,300.00
4. 期末余额	44,013,198.35	4,563,100.00	2,473,262.83	13,622,885.28	2,173,298.50	190,123.69	67,035,868.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27,014.33	1,368,930.00	284,093.82	4,726,748.63	1,450,841.40	32,331.20	12,689,959.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9,661.06	456,310.00	247,326.28	1,270,876.67	310,277.92	31,387.47	3,455,839.40
(1) 计提	1,139,661.06	456,310.00	247,326.28	1,270,876.67	310,277.92	31,387.47	3,455,839.40
3. 本期减少金额	255,025.50						255,025.50
(1) 处置	255,025.50						255,025.50
4. 期末余额	5,711,649.89	1,825,240.00	531,420.10	5,997,625.30	1,761,119.32	63,718.67	15,890,773.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301,548.46	2,737,860.00	1,941,842.73	7,625,259.98	412,179.18	126,405.02	51,145,095.37
2. 期初账面价值	51,596,184.02	3,194,170.00	2,189,169.01	8,896,136.65	722,457.10	25,049.13	66,623,165.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	228,783,780.57					228,783,780.57

有限公司					
合计	228,783,780.57				228,783,780.5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	228,783,780.57					228,783,780.57
合计	228,783,780.57					228,783,780.5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02,968.81	720,445.33	6,708,569.65	1,006,285.45
合计	4,802,968.81	720,445.33	6,708,569.65	1,006,285.4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资产减值准备	33,179,411.86	4,141,090.92
可抵扣亏损	70,759,990.11	55,136,888.68
合计	103,939,401.97	59,277,979.6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14,744,254.98	14,744,254.98	
2021 年	17,768.64	17,768.64	
2022 年	17,774,699.66	18,257,737.14	转出莎普爱思强身（东丰）医药咨询有限公司可弥补亏损 275,761.72 元，转出莎普爱思强身（长春）医药咨询有限公司可弥补亏损 127,112.37 元
2023 年	22,107,566.72	22,117,127.92	
2024 年	16,115,700.11		
合计	70,759,990.11	55,136,888.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等	886,408.54	413,010.15
合计	886,408.54	413,010.15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9,150,369.71	21,406,070.18
货款	25,136,863.07	19,621,841.86
合计	34,287,232.78	41,027,912.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8,283,017.69	80,956,688.98
合计	18,283,017.69	80,956,688.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948,811.62	112,640,443.66	118,788,872.36	4,800,382.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644,777.73	7,644,777.7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948,811.62	120,285,221.39	126,433,650.09	4,800,382.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17,872.86	94,752,135.38	100,881,313.84	4,788,694.40
二、职工福利费		3,930,493.73	3,930,493.73	
三、社会保险费	2,849.50	5,982,178.72	5,985,028.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24.80	4,981,985.50	4,984,510.30	
工伤保险费	72.20	577,434.54	577,506.74	
生育保险费	252.50	422,758.68	423,011.18	
四、住房公积金	17,200.00	6,479,587.00	6,496,78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89.26	1,496,048.83	1,495,249.57	11,688.5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948,811.62	112,640,443.66	118,788,872.36	4,800,382.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379,269.32	7,379,269.32	
2、失业保险费		265,508.41	265,508.4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7,644,777.73	7,644,777.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370,524.12	7,145,847.36
消费税	2,703.86	15.92
企业所得税	26.57	
个人所得税	107,463.36	124,993.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9,074.27	337,616.45
教育费附加	191,444.53	202,423.05
地方教育附加	127,629.76	134,948.75
房产税	1,516,275.45	741,236.96
土地使用税	2,188.80	1,094.40
印花税	51,237.32	91,946.29
残疾人保障金	23,679.90	44,927.90
环境保护税	6,109.89	5,023.95
合计	8,718,357.83	8,830,074.27

39、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890,202.53	22,651,454.32
合计	29,890,202.53	22,651,454.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计未付费用	24,956,371.24	15,157,711.29
保证金	3,663,710.15	4,455,015.22
其他	1,270,121.14	3,038,727.81
合计	29,890,202.53	22,651,454.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380,000.00	诉讼赔偿事项
合计		1,38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详见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4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00,000.00		75,000.00	2,9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00,000.00		75,000.00	2,925,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提取、酒剂车间专项资金	3,000,000.00			75,000.00		2,9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2,592,499						322,592,499

52、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9,935,504.61			619,935,504.61
合计	619,935,504.61			619,935,504.61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8,315,534.88	1,267,731.93		109,583,266.81
合计	108,315,534.88	1,267,731.93		109,583,266.8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2020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0,335,548.36	606,439,484.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0,335,548.36	606,439,484.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57,251.11	-126,474,321.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67,731.9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629,615.2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6,925,067.54	430,335,548.36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4,546,203.89	173,788,850.76	605,069,956.17	168,464,015.17
其他业务	1,410,869.69	349,990.16	2,368,013.02	895,486.16
合计	515,957,073.58	174,138,840.92	607,437,969.19	169,359,501.33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49,010.02	94,147.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9,055.36	3,389,489.76
教育费附加	1,456,601.12	2,033,477.17
地方教育附加	971,067.43	1,355,651.44
房产税	2,525,407.35	2,305,000.05
土地使用税	331,131.16	331,529.86
车船使用税	12,491.84	2,217.60
印花税	155,805.84	286,421.05
环境保护税	18,084.11	12,287.89
合计	7,948,654.23	9,810,222.13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728,238.06	77,257,561.52
差旅费	10,428,565.20	9,114,804.21
运输费	6,892,595.16	6,938,057.29
广告宣传费	28,400,381.72	68,845,884.02
市场推广费	118,791,438.45	113,394,022.90
其他	19,494,505.60	14,889,656.80
合计	249,735,724.19	290,439,986.74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784,756.99	16,861,615.52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21,122,320.96	23,824,118.43
咨询服务费	4,713,021.84	13,167,233.21
办公费	3,528,210.62	3,295,584.35
其他	13,892,000.28	13,415,382.63
合计	59,040,310.69	70,563,934.14

6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44,481.07	6,222,432.98
材料及动力	3,632,680.65	4,264,468.09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1,830,940.62	1,597,535.76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3,778,292.11	12,260,943.20
其他	1,303,081.67	2,217,083.76
合计	26,989,476.12	26,562,463.79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573,234.91	-1,290,746.14
其他	34,034.73	109,632.86
合计	-2,539,200.18	-1,181,113.28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000.00		75,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119,729.82	1,485,756.99	10,119,729.82
合计	10,194,729.82	1,485,756.99	10,194,729.82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政府补助”之说明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15,780,367.03	14,572,411.47
合计	15,780,367.03	14,572,411.47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8,139.4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7,356.74	
合计	-289,217.31	

7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05,474.9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7,573,213.26	-9,139,809.1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9,065,032.58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78,157,244.81
十四、其他		
合计	-36,638,245.84	-188,202,528.93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936.02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1,076,480.90	
合计	-1,066,544.88	

其他说明：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为-1,066,544.88。

72、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业绩补偿[注]	32,325,733.40	19,808,059.08	32,325,733.40
其他	13,249.40	3,750.00	13,249.40
合计	32,338,982.80	19,811,809.08	32,338,982.80

[注]：系收到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丰药业公司）对强身药业公司 2018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详见本节“十五、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9,532.00	73,262.92	289,532.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20,000.00	1,000,000.00	720,000.00
税收滞纳金[注]	1,778,608.34		1,778,608.34
预计负债	1,380,000.00		1,380,000.00
其他	13,046.73	21,951.29	
合计	4,181,187.07	1,095,214.21	4,168,140.34

[注]：其中 1,778,569.46 元系本期补缴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产生滞纳金。

7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639,060.93	15,549,271.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5,840.12	-619,741.01
合计	8,924,901.05	14,929,530.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16,782,152.16	-111,544,791.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17,322.81	-16,731,718.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97,582.24	-1,971,511.8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03,091.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59,943.28	27,845,344.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2,316.83	-1,976,352.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244,601.51	6,234,672.95
技术开发费和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2,617,067.48	-2,673,996.34
所得税费用	8,924,901.05	14,929,530.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9,122,295.86	4,485,756.99
收到的增值税返还	953,528.66	4,725,379.65
存款利息收入	2,573,234.91	1,290,746.14
其他	793,303.04	63,940.48
合计	13,442,362.47	10,565,823.2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项经营性期间费用	200,545,700.65	252,072,569.27
支付其他经营性往来款	5,941,040.68	2,731,885.73
其他	2,498,608.34	1,000,000.00
合计	208,985,349.67	255,804,455.0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及收益	961,780,367.03	1,045,572,411.47
收到业绩承诺补偿款	32,325,733.40	19,808,059.08
合计	994,106,100.43	1,065,380,470.5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购买理财产品	955,000,000.00	1,351,000,000.00
合计	955,000,000.00	1,351,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57,251.11	-126,474,321.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927,463.15	188,202,528.9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638,533.40	49,470,538.89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455,839.40	3,223,324.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6,544.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9,532.00	73,262.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80,367.03	-14,572,411.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5,840.12	-619,74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34,362.36	139,605.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092,793.21	51,784,107.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304,087.44	-31,045,339.23
其他	-32,325,733.40	-19,808,05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69,247.04	100,373,495.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3,489,307.49	145,164,499.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5,164,499.82	438,414,623.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324,807.67	-293,250,123.4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3,489,307.49	145,164,499.82
其中：库存现金	127,374.69	198,039.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3,361,932.80	144,966,459.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489,307.49	145,164,499.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63,473,220.72	70,027,677.36
其中：支付货款	60,273,407.70	59,313,177.35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3,199,813.02	10,714,500.01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0、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2、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说明
提取、制剂车间补助	75,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	东经发(2018)76号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5,000.00	/	75,000.00	/
财政补助	7,440,751.49	其他收益	7,440,751.49	东发(2017)14号、东财预指(2019)483号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财政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吉财教指(2018)1404号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退税	997,433.96	其他收益	997,433.96	东丰税通(2019)16312号、东丰税通(2019)16313号
2019年度科技创新券补助资金	137,500.00	其他收益	137,500.00	平科技(2019)39号
其他补助奖励	544,044.37	其他收益	544,044.37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119,729.82	/	10,119,729.82	/
合计	10,194,729.82	/	10,194,729.82	/

说明：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0,194,729.82 元。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莎普爱思强身（东丰）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2019年12月	22,724.94	80,163.39
莎普爱思强身（长春）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2019年12月	3,538.13	-166,687.14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平湖市	平湖市	医药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	东丰县	东丰县	医药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适用 不适用**(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适用 不适用**(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理财产品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6.14% (2018年12月31日：34.1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34,287,232.78	34,287,232.78	34,287,232.78		
小 计	34,287,232.78	34,287,232.78	34,287,232.7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41,027,912.04	41,027,912.04	41,027,912.04		
小 计	41,027,912.04	41,027,912.04	41,027,912.04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 元），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6.35	223.5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2月本公司收到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2020）浙0482民初526号《应诉通知书》，曹小妹、沈金付等23名自然人申请判令本公司补偿上述人员原平湖制药厂改制过程中未足额缴纳社会养老保险费造成的退休待遇损失563.04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事项尚在审理中。本公司已根据平湖市人民政府文件平政发（2000）54号与平湖市企业产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文件平企政（2000）06号文件经测算计提预计负债138.00万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548,517.49
-----------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548,517.49
-----------------	--------------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股权转让及拟变更实际控制人事项

2020 年 2 月 26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康先生与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养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和投资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谊和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谊和医疗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陈德康先生拟将其所持公司 23,365,55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24%）转让给谊和医疗公司。同时，陈德康先生签署《表决权放弃承诺函》，承诺拟将以不可撤销的方式放弃其所持公司剩余 70,096,67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73%）表决权。同时，根据《股份转让协议》，陈德康先生还将于 2021 年将其所持公司 17,524,16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43%）转让给谊和医疗公司或其指定的受让方。本次权益变动将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若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陈德康变更为养和投资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陈德康变更为林弘立、林弘远兄弟。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

础确定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大输液	滴眼液	头孢克肟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28,705,745.80	232,331,035.82	120,178,005.75	33,331,416.52		514,546,203.89
主营业务成本	63,641,062.69	18,280,652.23	58,942,995.06	32,924,140.78		173,788,850.7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股东股权质押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股)	质押占持股比例(%)	质押占股本比例(%)
养和投资公司	31,154,075	9.66	29,000,000	93.09	8.99

(2) 东丰药业公司对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情况

1) 业绩承诺基本情况

2015年11月公司与东丰药业公司及刘宪彬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34,600万元的价格收购东丰药业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强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身药业公司）100%股权，东丰药业公司及刘宪彬承诺本次利润补偿期间为交易实施完毕后3年，强身药业公司于业绩补偿期内，对应每年实现的净利润（净利润以净利润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分别实现1,000.00万元、3,000.00万元和5,000.00万元。若强身药业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东丰药业公司及刘宪彬应按照《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现金补足。

2) 业绩承诺实际完成及补偿情况

强身药业公司业绩承诺期内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实际完成的业绩分别为125.39万元、1,028.42万元和-802.31万元，公司按《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应收东丰药业公司及刘宪彬业绩补偿款分别于2017年收到2016年度业绩补偿款874.61万元、2018年收到2017年度业绩补偿款1,971.58万元；应收2018年度业绩补偿款5,817.64万元，其中2019年实际收到3,232.57万元，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业绩补偿款2,569.74万元，已于2020年1-2月全部收到。

(3) 关于苳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工作

公司2016年启动苳达赖氨酸滴眼液的一致性评价工作，2017年12月7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转发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莎普爱思滴眼液有关事宜的通知》（浙食药监函〔2017〕209号），要求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相关规定，尽快启动苳达赖氨酸滴眼液（即莎普爱思滴眼液）临床有效性试验，并于在三年内将评价结果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2019年3月，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CDE）组织召开了公司苳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沟通交流会，邀请多位全国知名专家教授就苳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研究方案等有关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基本达成一致意见，为开展大规模多中心临床研究奠定基础。

2019年8月，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医学伦理委员会召开会议，审查并通过公司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研究方案，同意公司按该方案开展临床研究。

2019年10月，苜达赖氨酸滴眼液（莎普爱思）上市后临床试验研究者会议召开，就如何具体执行好临床研究方案进行了充分的交流和讨论。

2019年12月，参加临床研的全国9个省（市）的9家单位的有关技术人员在广州，参加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主办的相关业务培训，以保证各临床研究单位具体操作的一致性。

目前，公司正按照原国家食药监总局和浙江省食药监局的相关要求，实施和推进苜达赖氨酸滴眼液一致性评价工作。

（4）关于退回部分建设用地使用权事项

2018年12月公司通过招拍挂方式以1,241.00万元价格取得坐落于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明路北侧公司西侧的工业用地使用权22,936.10平米，支付土地出让款及开竣工保证金共计1,341.00万元。

公司原规划该土地用于新建原料药生产车间，但土地建设用途未通过政府审批，公司于2019年8月向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提交《关于申请退回34亩新征建设用地使用权》，并经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同意，公司与平湖市市财政局和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达成协议，相关单位同意退回公司缴纳的各项费用1,145.08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土地使用权退回，并缴销了不动产权权证，公司因该项土地退回事项目期确认资产处置收益合计-107.65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上述应收土地退还款1,145.08万元及开竣工履约保证金100.00万元合计1,245.08万元尚未收回。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0,180,086.25
1至2年	4,753,861.34
2至3年	644,537.83
3至4年	271,423.55
4至5年	3,960.50
5年以上	91,267.90
合计	25,945,137.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945,137.37	100.00	1,008,308.18	3.89	24,936,829.19	20,722,852.33	100.00	491,356.26	2.37	20,231,496.07	
其中：											
账龄组合	25,945,137.37	100.00	1,008,308.18	3.89	24,936,829.19	20,722,852.33	100.00	491,356.26	2.37	20,231,496.07	
合计	25,945,137.37	/	1,008,308.18	/	24,936,829.19	20,722,852.33	/	491,356.26	/	20,231,496.0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180,086.25	201,800.86	1.00
1-2年	4,753,861.34	475,386.13	10.00
2-3年	644,537.83	128,907.57	20.00
3-4年	271,423.55	108,569.42	40.00
4-5年	3,960.50	2,376.30	60.00
5年以上	91,267.90	91,267.90	100.00
合计	25,945,137.37	1,008,308.18	3.8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1,356.26	516,951.92				1,008,308.18
合计	491,356.26	516,951.92				1,008,308.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6,459,906.00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4.9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64,599.06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343,445.00	77,805,682.84
合计	106,343,445.00	77,805,682.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6,255,525.96
1 至 2 年	1,064,527.00
2 至 3 年	504,920.00
3 至 4 年	20,000.00
5 年以上	123,415.92
合计	107,968,388.8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09,106.67	2,750,070.29
拆借款	93,962,781.12	75,306,657.57
应收暂付款	11,596,501.09	1,242,984.53
合计	107,968,388.88	79,299,712.3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773,680.33	132,343.30	588,005.92	1,494,029.55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0,645.27	10,645.27		
--转入第三阶段		-22,550.00	22,55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9,520.20	-13,985.87	25,490.00	311,024.33
本期转回			180,110.00	180,11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62,555.26	106,452.70	455,935.92	1,624,943.8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9,530.00		180,110.00			279,4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4,499.55	311,024.33				1,345,523.88
合计	1,494,029.55	311,024.33	180,110.00			1,624,943.88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79,420.00	279,4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小计	279,420.00	279,420.00	1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	拆借款	60,351,845.51	1年以内	55.90	603,518.46
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拆借款	33,610,935.61	1年以内	31.13	336,109.36
平湖市财政局财政收入专户	应收暂付款	11,450,793.60	1年以内	10.61	114,507.94
平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保证金	1,000,000.00	1-2年	0.93	100,000.00
阿里健康大药房医药连锁[注1]	其他	300,000.00		0.28	6,062.43
合计	/	106,713,574.72	/	98.85	1,160,198.19

[注 1]：其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 265,973.00 元，1-2 年金额 34,027.00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8,808,112.77	271,491,838.07	297,316,274.70	568,808,112.77	228,783,780.57	340,024,332.2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68,808,112.77	271,491,838.07	297,316,274.70	568,808,112.77	228,783,780.57	340,024,332.2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88,000,000.00			88,000,000.00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	480,808,112.77			480,808,112.77	42,708,057.50	271,491,838.07
合计	568,808,112.77			568,808,112.77	42,708,057.50	271,491,838.0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01,738,796.85	156,546,547.89	589,149,315.69	155,902,609.93
其他业务	1,172,220.75	366,610.93	3,258,620.39	1,778,552.55
合计	502,911,017.60	156,913,158.82	592,407,936.08	157,681,162.4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15,780,367.03	14,572,411.47
合计	15,780,367.03	14,572,411.4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6,171,854.60	5,917,937.77
材料及动力	3,531,974.64	3,918,157.96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1,783,730.47	1,550,657.16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3,778,292.11	12,260,943.20
其他	771,019.44	1,469,418.84
合计	26,036,871.26	25,117,114.93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6,076.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94,729.82	详见政府补助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780,367.0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0,11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60,374.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704,357.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6,555,146.7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3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	-0.12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7,857,251.11
非经常性损益	B	46,555,14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8,697,895.6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481,179,086.8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K}$	1,485,107,712.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0.53%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2.6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7,857,251.11
非经常性损益	B	46,555,14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8,697,895.67
期初股份总数	D	322,592,499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月份数	K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322,592,499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02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12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陈德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4 月 23 日